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  
(股票代碼 1714)

公司地址：高雄市仁武區竹後里竹工二巷 1 號  
電 話：(02)8976-9268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6年度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 ~ 15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 90
	(一) 公司沿革	16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6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6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3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 ~ 38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 ~ 70
	(七) 關係人交易	71 ~ 76
	(八) 質押之資產	76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7 ~ 79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9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9	
(十二)	其他	80 ~ 86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87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88 ~ 90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楊猷傑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和桐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和桐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和桐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和桐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和桐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外銷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

### 事項說明

有關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

和桐集團銷售化學及油品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以外銷貿易為主，商品銷售於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商品交付方屬發生。由於交易金額重大，且銷貨收入係決定達成經營、財務目標及投資人預期之主要指標，接近財務報表日之收入認列時點可能不適當，故本會計師將和桐集團外銷收入認列時點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事項涵蓋由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查核之不同合併個體。本會計師及其他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視銷貨合約及訂單，以確認收入認列與合約條款及其相關交易條件一致。
2. 針對各產品銷售變動進行分析，了解及確認重大變動之性質。
3. 針對財務報表日前後適當期間之外銷收入抽樣進行測試，包括核對交易協議內容、貿易條件及相關佐證文件，確認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

## 應收帳款及票據之評價

### 事項說明

有關應收帳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應收帳款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和桐公司之合併個體-盛台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盛台集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主要集中於單一對象，金額計新台幣 1,927,03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17%。該對象係陸資大型燃油及液體化工產品進出口法人供銷企業，帳款收回期間較長，因國外地區之資訊掌握度較低且備抵評估需管理階層重大之主觀判斷，潛在財務報告可能誤述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認為針對該客戶應收帳款及票據之評價，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盛台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其他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了解逾期超過 30 天之帳款未收回之原因，並取得管理階層之說明，針對說明內容予以評估合理性。
2. 針對逾期款項逐筆檢視歷史收款記錄，以評估應收帳款及票據備抵評價之合理性。
3. 評估財務報表中相關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和桐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6,688,215 仟元及新台幣 6,986,76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4.88%及 23.60%；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9,175,135 仟元及新台幣 8,000,978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9.19%及 26.11%。另和桐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HT-S Ventur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桐寶(股)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Ever Victory Goba Ltd.(已於民國 106 年 1 月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和益化學(股)公司(已於民國 105 年 10 月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依據各該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99,664 仟元及新台幣 211,441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11%及 0.71%；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3,321)仟元及新台幣 52,448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2.47%)及 44.44%。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6 年度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和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和桐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和桐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和桐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和桐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

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和桐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和桐集團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賴宗義



會計師

王照明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5)台財證(六)第 659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9 日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431,261	13	\$	5,088,822	1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172,907	1		109,438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69,371	1		-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八		501,121	2		335,869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3,885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五)		3,052,051	11		3,526,281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2,103,500	8		1,695,119	6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十六)		169,331	1		175,024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92,177	1		310,374	1
130X	存貨	六(六)及八		4,437,590	16		4,401,069	15
1410	預付款項	六(七)及七		1,028,412	4		1,407,286	5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十三)(十六)及八		14,806	-		148,452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627,896	2		1,013,303	3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6,004,308</u>	<u>60</u>		<u>18,211,037</u>	<u>62</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八)		623,770	2		563,847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		1,204,977	5		155,99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及七		355,328	1		267,86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十二)(二十一)及八		6,492,218	24		8,101,477	2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三)及八		86,487	-		112,915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四)		521,276	2		369,88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五)		195,300	1		195,13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五)(二十三)及八		1,395,224	5		1,625,735	5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10,874,580</u>	<u>40</u>		<u>11,392,861</u>	<u>38</u>
1XXX	<b>資產總計</b>		\$	<u>26,878,888</u>	<u>100</u>	\$	<u>29,603,898</u>	<u>100</u>

(續次頁)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金額
			%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八)及八	\$ 4,324,434	\$ 5,125,752
2150	應付票據		1	3,848
2170	應付帳款		2,389,308	2,812,40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62,813	24,16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九)	962,276	930,12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15,364	243,38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7,227	139,783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七及八	1,746,698	2,872,834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9,608,121</u>	<u>12,152,299</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二十)及八	1,910,630	1,668,34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五)	371	1,282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九)(二十一)(二十三)	741,128	585,810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652,129</u>	<u>2,255,437</u>
2XXX	<b>負債總計</b>		<u>12,260,250</u>	<u>14,407,736</u>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四)	10,215,928	9,872,074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五)	50,132	50,132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六)	569,432	529,18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5,657	15,657
3350	未分配盈餘		448,107	491,915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七)	38,272	251,978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四)	(143,222)	(143,222)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11,194,306</u>	<u>11,067,716</u>
36XX	<b>非控制權益</b>		<u>3,424,332</u>	<u>4,128,446</u>
3XXX	<b>權益總計</b>		<u>14,618,638</u>	<u>15,196,162</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26,878,888</u>	<u>\$ 29,603,898</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猷傑



經理人：蔡儀桐



會計主管：林惠燕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八)及七	\$ 31,429,670	100	\$ 30,642,8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九)(三十三)(三十四)及七	( 29,063,065)	( 92)	( 27,712,978)	( 9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u>2,366,605</u>	<u>8</u>	<u>2,929,892</u>	<u>9</u>		
營業費用	六(三十三)(三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 919,116)	( 3)	( 1,007,984)	( 3)		
6200 管理費用		( 699,996)	( 2)	( 821,136)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14,285)	( 1)	( 131,43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733,397)	( 6)	( 1,960,559)	( 6)		
6900 營業利益		<u>633,208</u>	<u>2</u>	<u>969,333</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三十)及七	250,729	1	836,933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三十一)	7,335	-	( 218,597)	(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二)	( 244,512)	( 1)	( 257,420)	(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十)	( 2,994)	-	51,31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0,558</u>	<u>-</u>	<u>412,228</u>	<u>1</u>		
7900 稅前淨利		<u>643,766</u>	<u>2</u>	<u>1,381,561</u>	<u>4</u>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五)	( 232,340)	( 1)	( 420,143)	( 1)		
8200 本期淨利		<u>\$ 411,426</u>	<u>1</u>	<u>\$ 961,418</u>	<u>3</u>		
其他綜合損益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二十三)	\$ 3,845	-	\$ 45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三十五)	( 519)	-	( 20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3,326</u>	<u>-</u>	<u>254</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七)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45,936)	( 1)	( 837,649)	( 3)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2,273	-	( 1,37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3,349	-	( 4,63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280,314)	( 1)	( 843,662)	( 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34,438</u>	<u>-</u>	<u>\$ 118,010</u>	<u>-</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u>\$ 336,968</u>	<u>1</u>	<u>\$ 402,501</u>	<u>1</u>		
8620 非控制權益		<u>\$ 74,458</u>	<u>-</u>	<u>\$ 558,917</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u>\$ 126,590</u>	<u>-</u>	<u>(\$ 134,029)</u>	<u>( 1)</u>		
8720 非控制權益		<u>\$ 7,848</u>	<u>-</u>	<u>\$ 252,039</u>	<u>1</u>		
每股盈餘	六(三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34		\$ 0.4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34		\$ 0.4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猷傑



經理人：蔡儀桐



會計主管：林惠燕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總計			
<b>105 年 度</b>											
105年1月1日餘額	\$ 9,585,927	\$ 46,026	\$ 493,970	\$ 15,657	\$ 443,977	\$ 765,985	\$ 22,842	(\$144,781)	\$ 11,229,603	\$ 3,752,768	\$ 14,982,371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35,212	-	( 35,212)	-	-	-	-	-	-
股票股利	286,147	-	-	-	( 286,147)	-	-	-	-	-	-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交易	六(二十四)(二十五)										
	-	693	-	-	-	-	-	1,559	2,252	-	2,252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二十五)										
	-	( 1,241)	-	-	-	-	-	-	( 1,241)	-	( 1,24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六(十)(二十五)										
	-	( 4,952)	-	-	( 9,749)	-	-	-	( 14,701)	-	( 14,70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六(二十五)(三十七)										
	-	( 183)	-	-	( 23,774)	-	-	-	( 23,957)	-	( 23,957)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六(二十五)(三十七)										
	-	9,789	-	-	-	-	-	-	9,789	-	9,789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123,639	123,639
本期淨利	-	-	-	-	402,501	-	-	-	402,501	558,917	961,41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七)										
	-	-	-	-	319	( 535,480)	( 1,369)	-	( 536,530)	( 306,878)	( 843,40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9,872,074	\$ 50,132	\$ 529,182	\$ 15,657	\$ 491,915	\$ 230,505	\$ 21,473	(\$143,222)	\$ 11,067,716	\$ 4,128,446	\$ 15,196,162
<b>106 年 度</b>											
106年1月1日餘額	\$ 9,872,074	\$ 50,132	\$ 529,182	\$ 15,657	\$ 491,915	\$ 230,505	\$ 21,473	(\$143,222)	\$ 11,067,716	\$ 4,128,446	\$ 15,196,162
105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六(二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	-	-	40,250	-	( 40,250)	-	-	-	-	-	-
股票股利	343,854	-	-	-	( 343,854)	-	-	-	-	-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 711,962)	( 711,962)
本期淨利	-	-	-	-	336,968	-	-	-	336,968	74,458	411,4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七)										
	-	-	-	-	3,328	( 275,527)	61,821	-	( 210,378)	( 66,610)	( 276,98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215,928	\$ 50,132	\$ 569,432	\$ 15,657	\$ 448,107	(\$ 45,022)	\$ 83,294	(\$143,222)	\$ 11,194,306	\$ 3,424,332	\$ 14,618,63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猷傑



經理人：蔡儀桐



會計主管：林惠燕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643,766	\$ 1,381,5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六(二)(三十一)	( 1,607 )	( 102 )
折舊費用	六(十二)(十三)	576,186	634,183
攤銷費用	六(十四)(三十三)	28,194	19,524
壞帳費用		18,329	16,104
壞帳轉回利益	六(三十)	( 11,356 )	( 16,692 )
利息費用	六(三十二)	244,512	257,420
利息收入	六(三十)	( 65,810 )	( 76,398 )
股利收入	六(三十)	( 46,999 )	( 2,644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六(十)	2,994	( 51,31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三十一)	( 17,121 )	56,776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六(三十一)	-	61,54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六(三十一)	( 70,227 )	-
處分投資利益	六(三十一)	( 4,230 )	( 5,665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六(十)(三十一)	-	52,534
處分子公司(利益)損失	四(三)、六(十)(三十一)	( 32,245 )	14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九)(十七)(三十一)	-	1,42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六(十二)(十三)(十五)(十七)(三十一)	94,690	( 45,302 )
政府補助收入	六(二十二)(三十)	( 61,310 )	( 643,578 )
應付款項轉列收入數	六(三十)	( 5,127 )	( 2,22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5,282	( 69,377 )
應收票據		( 172,665 )	114,516
應收票據-關係人		( 3,885 )	-
應收帳款		293,832	( 121,842 )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53,825 )	( 956,704 )
其他應收款		9,169	43,2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7,393 )	( 4,373 )
存貨		( 15,225 )	( 254,241 )
預付款項		304,751	( 357,106 )
其他流動資產		10,540	( 100,32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3,847 )	1,098
應付帳款		( 305,491 )	1,288,94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8,644	( 103,190 )
其他應付款		78,589	66,641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42,420 )	39,834
其他流動負債		( 313,873 )	182,768
其他非流動負債		46,866	( 24,628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71,688	1,382,581
收取之利息		59,884	76,398
收取之股利		46,999	50,028
支付之利息		( 273,799 )	( 292,779 )
支付之所得稅		( 264,984 )	( 267,46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9,788	948,767

(續次頁)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6 年 度	105 年 度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取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7,407)	\$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8,160 )	( 192,771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13,81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253,025 )	( 1,045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66,03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六(九) 19,580	47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九) ( 906,883 )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及七 ( 8,860 )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十) -	141,96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六(三十九) 211,979	-
取得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六(三十九) ( 241,655 )	( 323,662 )
處分不動產、產房及設備	28,114	53,821
取得無形資產	六(三十九) ( 21,513 )	( 713 )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44,517	1,467,4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42,334 )	109,097
處分子公司價款	四(三)及六(三十九) 22,052	16,169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轉出數	六(三十九) ( 99,728 )	( 17,11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717,284 )	1,767,524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短期借款減少	( 651,173 )	( 1,843,750 )
長期借款舉借數	250,000	555,926
長期借款償還數	( 355,782 )	( 1,757,262 )
庫藏股票處分	-	2,307
取得政府補助款	六(二十二) -	868,23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344,009 )	288,92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00,964 )	( 1,885,623 )
匯率影響數	( 279,101 )	( 228,177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1,657,561 )	602,49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88,822	4,486,33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431,261	\$ 5,088,8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楊猷傑



經理人：蔡儀桐



會計主管：林惠燕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6年及105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9年8月在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股票自民國80年8月30日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正烷屬烴、正烯烴等化學產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一般商品之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7年3月29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 IFRSs 版本時，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簡易追溯調整，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彙總如下：

1. 本集團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23,770 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4,977，按 IFRS 9 分類規定，將非屬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作一個不可撤銷的選擇，調增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14,978，並調增保留盈餘 \$81,404、非控制權益 \$114 及其他權益 \$4,713。
2. 本集團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9,371，按 IFRS 9 分類規定，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9,371。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直接或間接)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Paotze Investment Ltd. (Paotze)	投資公司及各項商品之買賣	100	100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和信成(股)公司 (和信成)	住宅、大樓開發租售業	100	100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和茂創投)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15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Zortech Corporation (Zortech)	化學品貿易	100	100	註15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Inadvance Holdings Ltd. (Inadvance)	各項商品之買賣	100	100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華中興業(股)公司 (華中興業)	水泥原料之製造及銷售	94.22	94.22	註15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和桐水泥(股)公司 (和桐水泥)	水泥製造業	92.71	92.71	註15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Sharpinvest)	各項商品之買賣	100	100	註15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Signpost Enterprises Ltd. (Signpost)	各項商品之買賣	100	100	註8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華桐投資(股)公司 (華桐)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12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桐寶(股)公司 (桐寶)	產銷乙炔及輕質溶劑	-	34	註3、5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Top Device Investments Ltd. (Top Device)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4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盛台石油(股)公司 (盛台石油)	油品貿易	100	100	註15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Ally Solution Ltd. (Ally Solution)	一般投資事業	100	-	註7、10
Paotze Investment Ltd.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南京金桐)	產銷直鏈式烷基苯磺酸	60	6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直接或間接)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Paotze Investment Ltd.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	產銷表面活性劑	50	50	
Paotze Investment Ltd.	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南京精細)	產銷驅油劑及磺酸	60	60	
Paotze Investment Ltd.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天智)	產銷烷基苯磺酸	25.95	25.95	
Paotze Investment Ltd.	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南京冠鑫)	產銷PMMA導光板	51.59	51.59	
Paotze Investment Ltd.	南京和盛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南京和盛寶貿易有限公司)(南京和盛寶)	新能源、表面活性劑研發	100	100	註1、11
Paotze Investment Ltd.	廈門金桐合成洗滌劑有限公司 (廈門金桐)	產銷界面活性劑	65	65	
Paotze Investment Ltd.	Signpost (HK)Limited (Signpost(HK))	各項商品之買賣	32.79	32.79	註2
Paotze Investment Ltd.	Ally Solution Ltd. (Ally Solution)	一般投資事業	-	100	註7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四川金桐)	化學製品批發	100	100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四川精細)	產銷烷基苯磺酸	100	100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安徽金桐)	產銷烷基苯磺酸	100	100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江北蘇桐)	產銷烷基苯磺酸	100	100	
Signpost Enterprises Ltd.	Signpost (HK)Limited (Signpost(HK))	各項商品之買賣	35.11	35.11	註2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直接或間接)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Signpost (HK) Limited	Suneco(HK)Limited (Suneco)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Signpost (HK) Limited	廣州立智有限公司 (廣州立智)	產銷烷基苯磺酸	60	60	
Signpost (HK) Limited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智盛惠州)	產銷表面活性劑	100	100	
Signpost (HK) Limited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天智)	產銷烷基苯磺酸	24.05	24.05	
Inadvance Holdings Ltd.	Signpost (HK)Limited (Signpost(HK))	各項商品之買賣	14.87	14.87	
盛台石油(股)公司	Hsin Tay Ltd. (Hsin Tay)	油品貿易	100	100	註15
盛台石油(股)公司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中華全球)	油品貿易	98.36	98.36	註15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	華鼎流通事業(股)公司 (華鼎流通)	菸酒、食品、什貨批發與零售及汽、柴油批發	-	-	註6
華鼎流通事業(股)公司	香港華鼎(股)公司 (香港華鼎)	一般投資事業	-	-	註6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	Big Success Co., Ltd. (Big Success)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13、15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	桐寶(股)公司 (桐寶)	產銷乙炔及輕質溶劑	-	0.64	註3、5
Hsin Tay Ltd.	天津港保稅區興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興桐)	化學品、燃料批發業及出租油槽	55	55	註15
Hsin Tay Ltd.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	化學品及燃料貿易	100	100	註15
Hsin Tay Ltd.	聯鼎科技顧問有限公司(聯鼎科技)	化學品貿易	100	100	註15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直接或間接)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Hsin Tay Ltd.	Hsin Tay(HK) Ltd. (Hsin Tay(HK))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15
Hsin Tay Ltd.	北京桐盛台貿易有限 責任公司 (北京桐盛台)	化學製品及燃 料批發業	75	75	註15
Hsin Tay Ltd.	Oceanwise International Ltd. (Oceanwise)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14、15
Hsin Tay(HK) Ltd.	南桐香港有限公司 (南桐香港)	一般投資事業	-	100	註9、16
南桐香港有 限公司	沙桐(泰興)石油化 工有限公司 (沙桐石化)	石油化工倉儲 業	-	50	註9、16
聯鼎科技顧 問有限公司	聯鼎(廣州)國際貿易 有限公司 (聯鼎廣州)	化學品貿易	100	100	註15
上海盛台有 限公司	上海盛台投資(香港) 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投資)	一般投資事業	100	100	註15

註 1：為拓展業務及配合南京三角地大數據時代廣場開發案，和盛寶於民國 105 年 4 月 28 日經主管機關核准更名為「南京和盛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並對其經營範圍進行變更。

註 2：Paotze 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向 Signpost 取得 Signpost(HK)3.98%股權，已於民國 105 年 7 月 7 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Paotze 之持股比例自 28.81%上升至 32.79%；Signpost 之持股比例自 39.09%下降至 35.11%。

註 3：桐寶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0 日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依持股比例認購，而由中華全球及非關係人取得其增資股權，其中中華全球以 \$4,540 取得 0.64%，本公司之持股比例則自 78.18%下降為 51.68%，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七)1。

註 4：因應集團組織之規劃，Top Device 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解散，並於民國 105 年 9 月 20 日退回股款。解散程序目前尚在辦理中。

註 5：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處分所持有之桐寶 17.68%股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自 51.68%下降至 34.00%，該交易係屬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七)2。

桐寶於民國 106 年 2 月 16 日召開臨時股東會改選董事，本集團未取得董事多數席次，致喪失對桐寶之控制力。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2 月將桐寶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剩餘投資，因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17,881，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與上述處分子公司交易相關之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九)5.。

- 註 6：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處分所持有之華鼎流通股權，致本集團持股比例自 95%下降至 0%，喪失對華鼎流通及其持股 100%之子公司-香港華鼎之控制，股權處分價款計\$16,169，本集團因而於民國 105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損失計\$144，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與上述處分子公司交易相關之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九)4.。
- 註 7：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古雷石化一案之投資路徑，並於民國 105 年 9 月 2 日報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向 Paotze 取得 Ally Solution 100%股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九(二)5.。
- 註 8：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 Signpost 計美金 3,000 仟元，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15 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 註 9：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處分南桐香港 100%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南桐香港及其持股 50%之沙桐石化之控制力，股權處分價款計人民幣 5,000 仟元(折合\$22,052)，本集團因而認列處分投資利益計\$14,364，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與上述處分子公司交易相關之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九)6.。
- 註 10：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11 日及 106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 Ally Solution 分別計美金 9,362 仟元及美金 12,243 仟元，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5 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 註 11：Paotze 於民國 105 年 7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南京和盛寶計美金 6,000 仟元，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5 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 註 12：華桐投資於民國 106 年 11 月辦理現金減資，退回股款金額計\$60,000。
- 註 13：中華全球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及 106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 Big Success 分別計美金 1,623 仟元及美金 2,114 仟元，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5 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 註 14：Hsin Tay 於民國 105 年 5 月 19 日、11 月 4 日及 106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現金增資 Oceanwise 分別計美金 1,582 仟元、美金 187 仟元及美金 2,306 仟元，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變更登記完成。
- 註 15：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 註 16：民國 105 年度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3.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3,424,332 及 \$4,128,446，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江蘇金桐	中國	\$1,017,076	50%	\$1,139,054	50%
南京金桐	中國	1,197,280	40%	1,162,022	40%
天津天智	中國	707,269	50%	697,533	50%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江蘇金桐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111,897	\$ 3,286,880
非流動資產	1,396,592	914,210
流動負債	( 1,144,507)	( 1,812,292)
非流動負債	( 231,568)	( 110,691)
淨資產總額	\$ 2,132,414	\$ 2,278,107

	南京金桐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088,475	\$ 2,192,058
非流動資產	1,367,158	1,299,209
流動負債	( 333,126)	( 464,488)
非流動負債	( 129,307)	( 121,725)
淨資產總額	\$ 2,993,200	\$ 2,905,054

	天津天智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856,724	\$ 1,466,536
非流動資產	1,722,338	1,830,617
流動負債	( 1,164,525)	( 1,902,087)
淨資產總額	\$ 1,414,537	\$ 1,395,066

綜合損益表

	江蘇金桐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6,214,732	\$ 6,296,768
稅前淨利	73,725	218,064
所得稅費用	(48,045)	(116,297)
本期淨利	25,680	101,76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3,726	(162,8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9,406	(\$ 61,12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84,703	(\$ 30,562)

	南京金桐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4,294,128	\$ 4,717,178
稅前淨利	310,586	424,312
所得稅費用	(45,121)	(88,057)
本期淨利	265,465	336,25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2,539	(201,49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58,004	\$ 134,7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83,202	\$ 53,903

	天津天智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3,207,849	\$ 3,883,493
稅前淨利	45,128	524,582
所得稅費用	(5,036)	(13,715)
本期淨利	40,092	510,86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9,953	(86,87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0,045	\$ 423,98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65,023	\$ 211,995

## 現金流量表

	江蘇金桐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05,323	\$ 83,1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5,781 (	47,304)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442,105)	367,905
匯率影響數	( 10,854)	( 25,09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261,855)	378,6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66,494	87,8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4,639	\$ 466,494

	南京金桐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 66,338)	\$ 420,29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2,722)	( 151,1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12,902)	( 267,868)
匯率影響數	( 7,354)	( 25,4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209,316)	( 24,1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4,750	308,8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5,434	\$ 284,750

	天津天智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257,826	(\$ 189,12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1,745	414,0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13,662)	( 66,463)
匯率影響數	( 9,196)	( 25,1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263,287)	133,2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54,428	221,1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1,141	\$ 354,428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4)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3. 因建屋出售與承包工程之營業週期通常長於一年，故與營建及長期工程合約相關之資產與負債，按營業週期（通常為兩年）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於金融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

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結轉除在製品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外，餘係依先進先出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

當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

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 (十六) 聯合營運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本集團認列其對聯合營運資產、負債、收入與費用之直接權利(及其份額)，並已包含於財務報告之適用項目中。

#### (十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含附屬設備)	5年 ~ 55年
機器設備	2年 ~ 20年
租賃設備	2年 ~ 17年
其他設備	2年 ~ 20年

#### (十八) 租賃資產/營業租賃(承租人)

1. 依據租賃契約之條件，當租賃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由本集團承擔時，分類為融資租賃。
  - (1) 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最低租金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認列為資產及負債。
  - (2) 後續最低租賃給付分配予財務成本及降低尚未支付之負債，財務成本於租賃期間逐期分攤，以使按負債餘額計算之期間利率固定。
  - (3) 融資租賃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資產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所有權，按該資產之耐用年限與租賃期間兩者孰短者提列折舊。
2.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 (二十) 無形資產

##### 1. 權利金

- (1) 第一套正烷屬烴擴建設備之專門技術及改進生產製程技術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10 年。
- (2) 取得中國鋼鐵(股)公司水淬爐石提料權之權利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按 20 年攤銷。

#####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 3.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 4. 客戶關係

以取得成本認列，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5 年。

#### (二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 (二十二)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 (二十三)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四)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二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

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二十八)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九)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三十) 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化學及油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三十一)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政府補助之性質若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若係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非流動負債，按相關資產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 (三十二)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 (三十三)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公司將於財務報告認列減損損失，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 4.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044	\$ 3,723
支票存款	591	10,562
活期存款	1,706,154	3,065,342
定期存款	1,681,484	1,815,640
附買回債券投資	39,988	193,555
	<u>\$ 3,431,261</u>	<u>\$ 5,088,82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用途受限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計 \$871,560 及 \$1,258,772，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表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八。

###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8,834	\$ 109,42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7	11
	<u>28,951</u>	<u>109,438</u>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型商品	143,956	-
	<u>\$ 172,907</u>	<u>\$ 109,438</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 \$1,607 及 \$102。

2.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所簽訂之結構型商品，皆為保本之混合式金融商品，於原始認列時將前述合約整體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益憑證	\$ 168,223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148	-
	<u>\$ 169,371</u>	<u>\$ -</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所產生之利益分別為\$4,230 及\$2,871。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利益為\$1,132。

3.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四) 應收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3,069,616	\$ 3,548,973
減：備抵壞帳	(17,565)	(22,692)
	<u>\$ 3,052,051</u>	<u>\$ 3,526,281</u>

1.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2. 應收帳款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2)C 說明。

(五) 金融資產移轉

本集團與金融機構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無須承擔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無法回收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且本集團對於該些已移轉應收帳款並無任何持續參與，因此本集團除列該些讓售之應收帳款，其尚未到期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德意志銀行	\$ 277,975	\$ 277,975	\$ 277,975	0.03%~0.25%
摩根大通銀行	1,374,850	1,374,850	1,374,850	0.02%~1.33%
105年12月31日				
讓售對象	讓售應收帳款金額	除列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之利率區間
德意志銀行	\$ 96,957	\$ 96,957	\$ 96,957	0.13%~0.44%
摩根大通銀行	1,354,925	1,354,925	1,354,925	0.03%~0.82%

(六) 存貨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926,994	(\$ 20,817)	\$ 1,906,177
在製品	221,729	-	221,729
製成品	827,355	( 30,777)	796,578
商品存貨	477,079	( 86,407)	390,672
在途存貨	118,019	-	118,019
營建用地	1,004,403	-	1,004,403
其他	12	-	12
	<u>\$ 4,575,591</u>	<u>(\$ 138,001)</u>	<u>\$ 4,437,590</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905,137	(\$ 36,482)	\$ 1,868,655
在製品	204,755	-	204,755
製成品	933,286	( 29,655)	903,631
商品存貨	321,548	( 905)	320,643
在途存貨	123,274	-	123,274
營建用地	979,717	-	979,717
其他	394	-	394
	<u>\$ 4,468,111</u>	<u>(\$ 67,042)</u>	<u>\$ 4,401,06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8,648,440	\$ 27,234,645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0,959 (	12,685)
存貨盤(盈)虧	( 1,600)	3,808
存貨報廢損失	222	-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148,481	272,001
	<u>\$ 28,866,502</u>	<u>\$ 27,497,769</u>

1. 民國 104 年底提列備抵跌價之存貨已於民國 105 年度出售且國際油價回升，致存貨產生回升利益。

2. 營建用地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分別為：

	106年度	105年度
資本化金額	\$ 19,996	\$ 19,789
資本化利率區間	3.19%	3.06%~3.28%

3. 上述存貨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 預付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付貨款	\$ 765,382	\$ 1,065,854
留抵稅額	141,098	165,918
預付費用	121,932	175,514
	<u>\$ 1,028,412</u>	<u>\$ 1,407,286</u>

(八)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項</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上市公司股票	\$ 585,375	\$ 538,508
興櫃公司股票	-	50,000
小計	585,375	588,5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8,395	(24,661)
合計	<u>\$ 623,770</u>	<u>\$ 563,847</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0 月將所持有之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以下簡稱和益化學)之股票，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6。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0~12 月出售和益化學股票計 9,607 仟股，處分金額計\$163,176，處分利益計\$2,739。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利益分別為\$61,141 及\$11,444。
4.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項</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24,008	\$ 365,028
減：累計減損	(219,031)	(209,031)
	<u>\$ 1,204,977</u>	<u>\$ 155,997</u>

1. 本集團持有之非上市櫃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於民國 105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1,423。
3. 本集團部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於民國 106 年 7~8 月及 105 年 6 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金額分別計\$19,580 及\$475。

4.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喪失對 Ever Victory Global Ltd.(以下簡稱 Ever Victory)之重大影響力，故將所持有之 Ever Victory 之股票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7.。
5.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及 7 月透過 Ally Solution、Big Success 及 Oceanwise 對 Ever Victory 進行增資，金額計美金 29,375 仟元(折合 \$906,883)，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九(二)5.。
6. 本集團未有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投資明細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桐寶	\$ 290,519	\$ -
上海京帝化工有限公司(上海京帝)	55,664	56,426
HT-S Ventur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HT-S Venture)	9,145	-
Ever Victory	-	211,441
和立聯合科技(股)公司(和立聯合)	-	-
	<u>\$ 355,328</u>	<u>\$ 267,867</u>

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關聯企業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桐寶	(\$ 3,809)	\$ -
上海京帝	94	( 1,696)
HT-S Venture	721	-
和益化學(註)	-	64,365
Ever Victory	-	( 11,357)
	<u>(\$ 2,994)</u>	<u>\$ 51,312</u>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0 月將所持有之和益化學之股票，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本集團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率		衡量方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桐寶	台灣	34.64%	-	權益法
上海京帝	中國	32.50%	32.50%	"
HT-S Venture	菲律賓	40.00%	-	"
Ever Victory	英屬維京群島	-	43.25%	"
和立聯合	台灣	11.63%	11.63%	"

4.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綜合損益表

	和益化學(註)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 -	\$ 6,539,16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	\$ 691,609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6,2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85,352

註：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0 月將所持有之和益化學之股票，自「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表列民國 105 年度金額係截至重分類前之數字。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355,328 及 \$267,867，其經營成果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7,142)	(\$ 30,798)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436	(12,5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94	(\$ 43,341)

6.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7 月及 8 月出售和益化學股票計 8,010 仟股，處分金額計 \$141,966，處分利益計 \$166；和益化學之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05 年 3 月至 9 月轉換為普通股，綜上所述，本集團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由 11.00% 下降至 8.97%，本集團已非最大股東，且考量未來投資計劃及集團資金需求，本集團將評估市場價格，逐漸出脫持股，因此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0 月將和益化學之股權投資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剩餘投資，認列處分損失計 \$52,700。

7. 本集團為古雷石化案投資 Ever Victory，該公司於民國 103 年 5 月設立登記完成，古雷石化案之說明及投資進度請詳附註九(二)5。

依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本集團與外部第三者等公司簽訂之新合資契約書內容，本集團之綜合持股比例將自 43.25% 下降至 17.80%，且 Ever Victory 於民國 106 年進行董事會改選，新任董事 11 席中，本集團僅佔 2 席，綜上所述，本集團喪失對 Ever Victory 之重大影響力，因此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將 Ever Victory 之股權投資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重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 桐寶於民國 106 年 2 月 16 日改選董事，致本集團喪失對桐寶之控制力，因此本集團將桐寶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並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剩餘投資，認列處分利益計 \$17,881。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 註 5。

9. Sharpinvest 於民國 106 年 5 月 31 日經董事會通過向關係人取得 HT-S Venture 40%股權，計 100 仟股，已取得該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作為評估交易價格之參考，以該公司之股權淨值作為股權買賣之價格，投資金額計美金 291 仟元(折合\$8,860)，該公司已於民國 106 年 6 月匯出投資款，並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3 日完成股權移轉登記。
10.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桐寶、HT-S Venture 以及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Ever Victory 係依該公司所委任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11. 本集團未有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十一)聯合營運

和信成於民國 95 年 11 月與其他聯合營運公司簽訂「共同投資開發協議書」，共同出資購入台北市南港區玉成段二小段 271、271-4、271-5 及 271-7 地號土地計四筆，並委由其中一公司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事宜，待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程序後，由該公司規劃、興建大樓並銷售，扣除必要費用按投資比例分享利益。

和信成持有上述大南港專案 12.25%之份額，以下列示本集團在該專案所持有之資產、負債以及銷售及經營結果份額，已併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中：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資產：		
流動資產	\$ 1,009,281	\$ 1,014,000
非流動資產	-	7
	<u>1,009,281</u>	<u>1,014,007</u>
負債：		
流動負債	( 869,796)	( 874,372)
淨資產	<u>\$ 139,485</u>	<u>\$ 139,635</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收益	<u>\$ 36</u>	<u>\$ 74</u>
費損	<u>\$ 179</u>	<u>\$ 179</u>
聯合營運承諾之份額	12.25%	12.25%

本集團於該聯合營運承諾中並無相關之或有負債，且該聯合營運本身亦無或有負債。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租賃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692,804	\$3,498,930	\$ 8,301,886	\$1,578,029	\$ 560,432	\$ 512,603	\$ 15,144,6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025,407)	( 4,487,169)	( 1,184,605)	( 333,622)	( 12,404)	( 7,043,207)
	<u>\$ 692,804</u>	<u>\$2,473,523</u>	<u>\$ 3,814,717</u>	<u>\$ 393,424</u>	<u>\$ 226,810</u>	<u>\$ 500,199</u>	<u>\$ 8,101,477</u>
106年							
1月1日	\$ 692,804	\$2,473,523	\$ 3,814,717	\$ 393,424	\$ 226,810	\$ 500,199	\$ 8,101,477
增添(註1)	-	13,731	14,502	16,982	9,307	115,393	169,915
處分子公司(註2)	( 183,998)	( 338,789)	( 397,615)	-	( 152,157)	( 1,614)	( 1,074,173)
處分	-	( 612)	( 9,136)	( 124)	( 1,121)	-	( 10,993)
利息資本化	-	-	-	-	-	3,997	3,997
移轉	-	6,148	16,340	1,620	4,306	( 19,951)	8,463
折舊費用	-	( 112,926)	( 328,139)	( 113,293)	( 21,592)	-	( 575,950)
減損損失	-	( 34,220)	-	-	-	-	( 34,220)
淨兌換差額	-	( 30,986)	( 52,474)	( 2,561)	( 580)	( 9,697)	( 96,298)
12月31日	<u>\$ 508,806</u>	<u>\$1,975,869</u>	<u>\$ 3,058,195</u>	<u>\$ 296,048</u>	<u>\$ 64,973</u>	<u>\$ 588,327</u>	<u>\$ 6,492,218</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508,806	\$3,095,861	\$ 7,697,377	\$1,592,976	\$ 394,277	\$ 600,542	\$ 13,889,8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119,992)	( 4,639,182)	( 1,296,928)	( 329,304)	( 12,215)	( 7,397,621)
	<u>\$ 508,806</u>	<u>\$1,975,869</u>	<u>\$ 3,058,195</u>	<u>\$ 296,048</u>	<u>\$ 64,973</u>	<u>\$ 588,327</u>	<u>\$ 6,492,218</u>
105年1月1日							
成本	\$ 692,804	\$3,366,213	\$ 9,284,427	\$1,573,077	\$ 578,778	\$1,413,367	\$ 16,908,66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991,719)	( 5,251,547)	( 1,072,952)	( 323,083)	( 127,124)	( 7,766,425)
	<u>\$ 692,804</u>	<u>\$2,374,494</u>	<u>\$ 4,032,880</u>	<u>\$ 500,125</u>	<u>\$ 255,695</u>	<u>\$1,286,243</u>	<u>\$ 9,142,241</u>
105年							
1月1日	\$ 692,804	\$2,374,494	\$ 4,032,880	\$ 500,125	\$ 255,695	\$1,286,243	\$ 9,142,241
增添	-	8,503	21,741	2,910	13,166	123,088	169,408
處分	-	( 28,095)	( 60,639)	( 139)	( 418)	( 21,306)	( 110,597)
利息資本化	-	-	-	-	-	27,920	27,920
移轉	-	390,140	422,106	18,500	( 4,790)	( 830,746)	( 4,790)
折舊費用	-	( 125,990)	( 360,685)	( 113,648)	( 32,958)	-	( 633,281)
減損損失迴轉	-	-	23,191	-	2	21,306	44,499
淨兌換差額	-	( 145,529)	( 263,877)	( 14,324)	( 3,887)	( 106,306)	( 533,923)
12月31日	<u>\$ 692,804</u>	<u>\$2,473,523</u>	<u>\$ 3,814,717</u>	<u>\$ 393,424</u>	<u>\$ 226,810</u>	<u>\$ 500,199</u>	<u>\$ 8,101,477</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692,804	\$3,498,930	\$ 8,301,886	\$1,578,029	\$ 560,432	\$ 512,603	\$ 15,144,684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1,025,407)	( 4,487,169)	( 1,184,605)	( 333,622)	( 12,404)	( 7,043,207)
	<u>\$ 692,804</u>	<u>\$2,473,523</u>	<u>\$ 3,814,717</u>	<u>\$ 393,424</u>	<u>\$ 226,810</u>	<u>\$ 500,199</u>	<u>\$ 8,101,477</u>

註 1：因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2 月喪失對桐寶之控制力，民國 104 年度本公司向桐寶購買環保溶劑廠、催化劑及無形資產已非屬合併個體間之交易，相關未實現損益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實現，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及其他設備因此分別增加(減少)\$863、(\$1,444)及(\$195)，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註 5。

註 2：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九) 5. 及 6.。

1. 南京冠鑫之固定資產，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於民國 103 年度及 102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民國 105 年度評估未來現金流入增加，致可回收金額上升，故迴轉減損損失金額計 \$44,499。
2. 天津興桐之固定資產，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於民國 106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 \$34,220。
3. 中華全球向交通部台中港務局承租土地合作興建台中港西七號碼頭暨線儲槽等設施，以投資金額取得免租使用年限為十七年(民國 91 年 6 月 25 日至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期滿並有優先承租權，該設施帳列租賃設備。
4. 上海盛台與漣水新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漣水新源)簽定 10 年期產線使用權利合約(自民國 104 年 11 月 1 日至民國 114 年 10 月 31 日)，合約期間涵蓋租賃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份，故將此交易歸類為融資租賃，相關設施帳列租賃設備。融資租賃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6年度	105年度
資本化金額	\$ 3,997	\$ 27,920
資本化利率區間	2.63%~4.35%	3.42%~4.35%

6.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u>土</u>	<u>地</u>	<u>房屋及建築</u>	<u>合</u>	<u>計</u>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44,959	\$	6,040	\$ 250,9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5,242)	(	2,842)	( 138,084)
	\$	<u>109,717</u>	\$	<u>3,198</u>	\$ <u>112,915</u>
106年					
1月1日	\$	109,717	\$	3,198	\$ 112,915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4,806)	-	-	( 14,806)
折舊費用	-	-	(	236)	( 236)
減損損失	(	11,386)	-	-	( 11,386)
12月31日	\$	<u>83,525</u>	\$	<u>2,962</u>	\$ <u>86,487</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83,525	\$	6,040	\$ 89,56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3,078)	( 3,078)
	\$	<u>83,525</u>	\$	<u>2,962</u>	\$ <u>86,487</u>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380,393	\$	30,292	\$ 410,68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6,045)	(	13,174)	( 149,219)
	\$	<u>244,348</u>	\$	<u>17,118</u>	\$ <u>261,466</u>
105年					
1月1日	\$	244,348	\$	17,118	\$ 261,466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35,434)	(	13,018)	( 148,452)
折舊費用		-	(	902)	( 902)
減損損失迴轉		803		-	803
12月31日	\$	<u>109,717</u>	\$	<u>3,198</u>	\$ <u>112,91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44,959	\$	6,040	\$ 250,99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35,242)	(	2,842)	( 138,084)
	\$	<u>109,717</u>	\$	<u>3,198</u>	\$ <u>112,91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u>424</u>	\$ <u>424</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u>236</u>	\$ <u>902</u>

- 華中興業之屏東土地經獨立不動產估價師以比較法及收益法評估土地價值(扣除土地增值稅後)，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計\$14,806 及\$26,192，華中興業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分別計\$11,386 及\$803，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 華中興業於民國 105 年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楊梅廠，帳面金額計\$148,452，該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將相關資產自「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 華中興業於民國 105 年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屏東土地，帳面金額計\$14,806，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9 月將相關資產自「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54,557 及\$181,558，上開公允價值係根據相關資產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之市場交易價格評估而得。
-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 (十四) 無形資產

	商譽	權利金	其他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246,149	\$ 223,059	\$ 79,207	\$ 548,415
累計攤銷	—	(147,037)	(31,493)	(178,530)
	<u>\$ 246,149</u>	<u>\$ 76,022</u>	<u>\$ 47,714</u>	<u>\$ 369,885</u>
106年				
1月1日	\$ 246,149	\$ 76,022	\$ 47,714	\$ 369,88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註1)	—	146,636	44,160	190,796
處分子公司(註2)	—	—	(12,369)	(12,369)
攤銷費用	—	(12,731)	(15,463)	(28,194)
淨兌換差額	—	1,760	(602)	1,158
12月31日	<u>\$ 246,149</u>	<u>\$ 211,687</u>	<u>\$ 63,440</u>	<u>\$ 521,276</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 246,149	\$ 356,965	\$ 104,194	\$ 707,308
累計攤銷	—	(145,278)	(40,754)	(186,032)
	<u>\$ 246,149</u>	<u>\$ 211,687</u>	<u>\$ 63,440</u>	<u>\$ 521,276</u>

註 1：因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2 月喪失對桐寶之控制力，民國 104 年度本公司向桐寶購買環保溶劑廠、催化劑及無形資產已非屬合併個體間之交易，相關未實現損益已於民國 106 年 2 月實現，無形資產因此增加 \$43,985，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 註 5。

註 2：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三十九)5。

	商譽	權利金	其他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246,149	\$ 225,271	\$ 81,621	\$ 553,041
累計攤銷	—	(140,549)	(18,907)	(159,456)
	<u>\$ 246,149</u>	<u>\$ 84,722</u>	<u>\$ 62,714</u>	<u>\$ 393,585</u>
105年				
1月1日	\$ 246,149	\$ 84,722	\$ 62,714	\$ 393,585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	—	713	713
重分類	—	—	390	390
攤銷費用	—	(6,748)	(12,776)	(19,524)
淨兌換差額	—	(1,952)	(3,327)	(5,279)
12月31日	<u>\$ 246,149</u>	<u>\$ 76,022</u>	<u>\$ 47,714</u>	<u>\$ 369,885</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246,149	\$ 223,059	\$ 79,207	\$ 548,415
累計攤銷	—	(147,037)	(31,493)	(178,530)
	<u>\$ 246,149</u>	<u>\$ 76,022</u>	<u>\$ 47,714</u>	<u>\$ 369,885</u>

(十五)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 880,711	\$ 821,438
預付投資款	-	102,094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應收土地款	129,957	129,957
其他金融資產	305,392	479,242
其他	79,164	93,004
	<u>\$ 1,395,224</u>	<u>\$ 1,625,735</u>

1. 預付投資款明細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泰興經濟開發區碼頭公司籌備處	<u>\$ -</u>	<u>\$ 102,094</u>

沙桐(泰興)化學有限公司(自民國 104 年 9 月 22 日已非子公司，以下簡稱沙桐泰興)民國 100 年 11 月為經營碼頭業務與泰興經濟開發區管委會擬定協議，雙方共同合資成立碼頭公司，並於投資協議簽訂後，預付投資款計人民幣 22,000 仟元。

又沙桐泰興與沙桐石化於民國 102 年 12 月協議，由沙桐泰興轉讓該筆預付投資款予沙桐石化作為抵償對沙桐石化之資金融通款，並由沙桐石化接續原合約之協議。

本筆預付投資款原預計配合古雷投資案，設立華東物流轉運中心，惟提交古雷投資案審批資料時，當地政府回應受生態環境保護政策之影響，致原發展計畫受阻，故沙桐石化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針對本預付投資款提列減損損失計人民幣 11,000 仟元(折合\$49,084)，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Hsin Tay(HK)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出售南桐香港 100%股權，沙桐石化為南桐香港之子公司，故相關資產於帳上除列，相關說明及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九)6。

2. 長期預付租金係本集團與中國地方政府簽訂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年限為 10~50 年，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分別認列租金費用\$24,716 及\$26,442。

天津興桐於民國 106 年 9 月 12 日與天津市濱海新區規劃和國土資源管理局取得塘沽新港四號路北之土地使用權作為倉儲及儲槽出租之使用，使用年限總計 50 年，其土地使用權出讓金額為人民幣 3,813 仟元(折合\$17,340)。

3. 和信成於民國 97 年 9 月將其持有大南港專案之 9%轉讓與宇盛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宇盛開發)，並於民國 98 年 6 月完成所有權轉移，雙方約定俟大南港專案之聯貸款核發撥付時結算最終損益並結清相關應收款項。上述應收轉讓款帳列「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項下。於民國 105 年宇盛開發償還\$127,500，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129,957 之款項尚未收回。大南港專案經股東合意將予出售，和信成已要求宇盛開發於土地出售後償還欠款，並支付利息。

4. 其他金融資產及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華中興業於民國 105 年 8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處分位於桃園市楊梅區中山南路 800 巷 192 號之楊梅廠，土地及建物之帳面價值分別計 \$135,434 及 \$13,018，共計 \$148,452，經管理階層擬定處分計劃，預計將於一年內出售並積極尋找買主，該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將相關資產自「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上述土地及建物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獨立不動產估價師以比較法及收益法評估土地價值為 \$267,174，建物價值為 \$9,926，共計 \$277,100。民國 106 年 6 月，華中興業已與非關係人簽訂買賣合約，合約價款計 \$223,956(含稅)，並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10 日過戶完成。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6,700 之款項尚未收回，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民國 105 年 8 月 19 日之董事會亦決議處分位於屏東縣枋寮鄉內寮村段 673 地號等 39 筆土地，民國 105 年 9 月 1 日與和桐水泥簽訂買賣契約，並預計於民國 106 年 7 月前過戶，因屬集團內交易，故該等土地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仍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惟上述交易已於民國 106 年 9 月 29 日取消，而華中興業仍維持原出售土地之意向，目前尚在積極尋找買主中，預計將於一年內出售，故本集團將該等土地自「投資性不動產」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十七) 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迴轉利益分別計 \$94,690 及 \$43,875，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預付投資款	\$ 49,084	\$ -
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23
減損損失-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4
	<u>49,084</u>	<u>1,427</u>
非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房屋及建築	34,220	-
減損損失-投資性不動產	11,386	-
迴轉利益-機器設備	-	( 23,191)
迴轉利益-其他設備	-	( 2)
迴轉利益-未完工程	-	( 21,306)
迴轉利益-投資性不動產	-	( 803)
	<u>45,606</u>	<u>( 45,302)</u>
	<u>\$ 94,690</u>	<u>(\$ 43,875)</u>

(十八)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抵押借款	\$ 1,294,574	2.10%~6.30%
銀行信用借款	1,146,291	1.28%~4.57%
銀行購料借款	1,883,569	2.43%~5.48%
	<u>\$ 4,324,434</u>	
開立保證票據	<u>\$ 1,509,280</u>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抵押借款	\$ 2,085,204	1.67%~4.61%
銀行信用借款	1,006,350	0.75%~3.51%
銀行購料借款	2,034,198	1.72%~5.00%
	<u>\$ 5,125,752</u>	
開立保證票據	<u>\$ 1,870,000</u>	

本集團為短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所述。

(十九) 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運費	\$ 205,061	\$ 160,167
應付薪資	189,365	214,842
應付修繕費	85,010	68,406
應付租金	77,702	68,517
應付稅捐	71,025	54,973
應付設備款	41,985	67,285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1,599	20,332
應付勞務費	21,811	13,095
應付進口費用	19,509	739
應付水電費	17,998	55,724
應付罰鍰	6,000	-
應付利息	5,927	7,955
應付貨物稅及罰鍰	-	5,860
其他	189,284	192,231
	<u>\$ 962,276</u>	<u>\$ 930,126</u>

1. 華中興業民國 95 年度至 98 年度之貨物稅，經核定補徵本稅\$64,086 及裁處罰鍰\$64,086 之處分，本集團對所核定調整之內容不服，已依法提起行政救濟，並提供楊梅廠土地及建物、屏東土地及三筆定存單金額計\$11,135 等資產設定擔保稅款。華中興業已於民國 103 年度將上述補徵本稅及罰鍰總計\$128,172 提列其他應付款。目前歷經復查、訴願及行政訴訟均被駁回。民國 104 年度該公司已將本稅全數繳清，另繳納部分罰鍰，並與中區國稅局彰化分局協商分期繳納，以 5 年分 60 期攤還，前 2 年每月\$300，第 3 年起每月\$1,430，最後一期為差額\$1,574。民國 105 年度償還\$5,278，剩餘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6 月清償完畢。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5 月 30 日於高雄市後勁溪發生漏油汙染事件，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於民國 106 年 7 月 25 日依水污染防治法裁處罰鍰計 \$6,000，本公司已全額提列其他應付款，相關損失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惟本公司對上述裁處內容不服，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依法提起行政救濟。

(二十)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6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擔保借款	\$ 3,097,403	2.32%~3.70%
銀行信用借款	59,410	4.57%
非金融機構借款	17,294	4.00%~5.58%
	3,174,107	
減：聯貸案主辦費	( 2,196)	
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635,949)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625,332)	
	\$ 1,910,630	
開立保證票據	\$ 4,000,000	
借款性質	105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銀行擔保借款	\$ 3,538,759	1.90%~3.28%
銀行信用借款	90,492	4.57%
非金融機構借款	47,167	4.00%~5.58%
	3,676,418	
減：聯貸案主辦費	( 3,631)	
一年內到期部分(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1,374,456)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部分 (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 629,986)	
	\$ 1,668,345	
開立保證票據	\$ 4,000,000	

1. 本集團為長期借款所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所述。

2.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與台灣土地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聯合授信合約，供本公司改善財務結構，合約期間為 102 年 1 月至 107 年 1 月，分為甲乙丙三項，授信總額度 \$4,000,000。

甲項：借款額度計 \$2,750,000，一次動用，不得循環動用。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該項借款額度，金額計 \$2,750,000，還款方式係動用日起算至屆滿 2 年之日(民國 104 年 1 月 28 日)起按季分期償還。

乙項：借款額度計 \$600,000，得分次動用，不得循環動用。動用期限已屆滿，後續不得再動用。

丙項：借款額度計 \$650,000，得循環動用。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該項借款額度，金額計 \$650,000。

(2) 針對該聯合授信合約，本集團主要承諾事項如下：

- a. 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除一般資金貸予及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外，未經多數授信銀行同意，不得為第三者背書保證。
- b. 本授信合約存續期間須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
  - (a)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b)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00%。
  - (c)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含)2 倍。
  - (d)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8,000,000。

上述財務比率與限制規定，係依每一會計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計算基礎。未符合上述財務比率或限制約定時，本公司應於該查核年度之次年 5 月 1 日起 5 個月(以下稱年報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達符合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若於年報改善期間內改善達符合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則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惟自 5 月 1 日至實際改善之日止，按各項授信之授信餘額，依適用利率再加碼年利率 0.2% 計付利息；若未於年報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除應按適用利率再加碼年利率 0.2% 計付利息外，並應就改善期間屆滿時(即 9 月 30 日)之未清償本金總餘額，按費率 0.03% 計付罰款予管理銀行，由管理銀行依授信風險比例計算轉付各授信銀行；且各項授信之貸款利率，借款人應自年報改善期間屆滿之翌日起至實際改善達符合所有財務比率與限制約定之日止之期間內，按各項授信之授信餘額，再加碼年利率 0.40% 計付利息。

(3)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6 日與台灣土地銀行等保證銀行團簽訂上述聯合授信合約之增補合約，除將合約期間修改為民國 102 年 1 月至 109 年 1 月外，並做出下列條文之修訂：

- a. 修改甲項及丙項之借款利率。
- b. 因應合約期間之延長，調整各期本金償還金額。
- c. 增加本公司董事為連帶保證人。
- d. 將本公司新北市五股區中興段 124 地號之土地及 211、213、215、217、219、221、223、225、227 建號之建物及附屬設施及三重區大有段 8 地號，共同作為本案之擔保品。

上述增補合約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7 日起生效。

3.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一年以上到期	\$ <u>                    -</u>	\$ <u>                    600,000</u>

4. 非金融機構借款如下：

- (1) 向中租迪和股份有限公司融資計 \$30,000，借款期間為民國 105 年 2 月 19 日至 108 年 2 月 19 日，並於民國 105 年 3 月起每月償還不定額之本金。

(2)向和潤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融資計\$25,000,借款期間為民國105年12月15日至107年3月15日,並於民國106年1月起每月償還不定額之本金。

(二十一)應付租賃款

上海盛台於民國104年10月與漣水新源簽定10年期產線使用權利合約(自民國104年11月1日至民國114年10月31日),雙方約定合約期間內漣水新源只可生產上海盛台之訂單,且不得將生產設備進行銷售、轉讓或抵押等。儘管該協議在法律形式上非為租賃,惟因協議內容包含設備租賃,協議之履行在經濟實質上亦仰賴該設備,且該設備租賃期間涵蓋租賃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份,故將此租賃歸類為融資租賃。

因無法可靠估計協議中之租賃要素之相對公允價值,故上海盛台於租賃起始日同額認列等同該設備估計公允價值之資產與負債金額計\$187,092。該項負債隱含之財務成本係以上海盛台增額借款利率3.10%為基礎決定。

本集團於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及其現值如下:

		106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非流動</u>				
1年至5年	\$	73,120	(\$ 8,182)	\$ 64,938
		105年12月31日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非流動</u>				
1年至5年	\$	74,250	(\$ 10,319)	\$ 63,931

(二十二)遞延政府補助利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流動	\$ 165,361	\$ 224,657

因天津市區土地重劃,天津市政府要求天津天智廠房自市區搬遷至工業區,依天津天智與天津市政府相關單位所簽訂之「天智化工搬遷補償協議書」中之協議,政府將以每畝人民幣3,800仟元提供搬遷補償,其中原土地使用權、建物及其他附著物補償為每畝人民幣2,000仟元;停產停業損失、搬遷費用及人員安置費用等其他費用補償為每畝人民幣1,800仟元。上述補償款金額共計\$868,235,天津天智已於民國105年全額收足,並依協議中約定之補償條件,於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分別認列政府補助收入\$61,310及\$643,578(表列其他收入)。

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尚有\$165,361之遞延收入(表列其他流動負債)將於剩餘搬遷費用及停產停業損失實際發生時認列。

## (二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972)	(\$ 100,6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0,261	79,6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6,711)	(\$ 21,009)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6年			
1月1日餘額	(\$ 100,633)	\$ 79,624	(\$ 21,009)
當期服務成本	( 970)	-	( 970)
利息(費用)收入	( 1,182)	933	( 249)
	( 102,785)	80,557	( 22,22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 99)	( 9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267)	-	( 267)
影響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1,059)	-	( 1,059)
經驗調整	5,270	-	5,270
	3,944	( 99)	3,845
提撥退休基金	-	1,672	1,672
支付退休金	11,869	( 11,869)	-
12月31日餘額	(\$ 86,972)	\$ 70,261	(\$ 16,711)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99,949)	\$ 78,679	(\$ 21,270)
當期服務成本	( 1,213)	-	( 1,213)
利息(費用)收入	( 1,249)	983	( 266)
	<u>( 102,411)</u>	<u>79,662</u>	<u>( 22,74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 182)	( 182)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影響數	308	-	30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經驗調整	( 606)	-	( 606)
	<u>1,008</u>	<u>( 71)</u>	<u>937</u>
	<u>710</u>	<u>( 253)</u>	<u>457</u>
提撥退休基金	-	1,283	1,283
支付退休金	<u>1,068</u>	<u>( 1,068)</u>	<u>-</u>
12月31日餘額	<u>(\$ 100,633)</u>	<u>\$ 79,624</u>	<u>(\$ 21,009)</u>

(4)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折現率	0.70%~1.07%	0.90%~1.2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2.00%	1.00%~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第五回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5%	減少0.5%	增加0.5%	減少0.5%
106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536)	\$ 4,323	\$ 4,269	(\$ 3,534)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708)	\$ 5,289	\$ 5,228	(\$ 3,709)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1,456。
- (7) 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5 ~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年度	支付福利
107	\$ 61,672
108	1,569
109	6,056
110	5,872
111	1,622
112~116	8,088
117以後	1,993
	<u>\$ 86,872</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大陸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其提撥比率為 13%~20% 及 19%~22%。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67,448 及 \$69,593。

## (二十四)股本

1.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1,000,000，實收資本額為\$10,215,928，分為 1,021,59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u>106年</u>	<u>105年</u>
1月1日	987,207仟股	958,593仟股
盈餘轉增資	<u>34,386仟股</u>	<u>28,614仟股</u>
12月31日	<u>1,021,593仟股</u>	<u>987,207仟股</u>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86,147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28,614 仟股，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9 月 10 日，並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2 日辦妥變更登記。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343,854 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計 34,386 仟股，經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9 月 23 日，並於民國 106 年 10 月 3 日辦妥變更登記。

### 3. 庫藏股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股權之資訊如下：

持有股份之 公司名稱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股數(仟股)(註2)	帳面金額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4,768	\$ 47,271	4,768	\$ 47,271
和桐水泥(註1)	3,518	16,978	3,399	16,978
Paotze(註1)	10,142	<u>78,973</u>	9,799	<u>78,973</u>
		<u>\$ 143,222</u>		<u>\$143,222</u>

註 1：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目的係為投資獲益，視同庫藏股。

註 2：增加股數係取得本公司股票股利。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1 月 1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註銷普通股計 4,768 仟股，金額計\$47,680，減資基準日為民國 106 年 12 月 23 日，並於民國 107 年 1 月 5 日辦妥變更登記。

## (二十五)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6年				
		庫藏股票	取得或處分	認列對子公司	關聯企業	
		發行溢價	子公司股權價格	所有權益	股權淨值	合計
		交易	與帳面價值差異	變動數	變動數	
1月1日/12月31日	\$ 8	\$ 40,335	\$ 9,789	\$ -	\$ -	\$ 50,132
		105年				
		庫藏股票	取得或處分	認列對子公司	關聯企業	
		發行溢價	子公司股權價格	所有權益	股權淨值	合計
		交易	與帳面價值差異	變動數	變動數	
1月1日	\$ 8	\$ 39,642	\$ -	\$ 183	\$ 6,193	\$ 46,026
子公司處分母公司股票						
視同庫藏股交易	-	693	-	-	-	69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1,241)	( 1,241)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						
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	-	-	-	-	( 4,952)	( 4,952)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	-	-	( 183)	-	( 183)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額	-	-	9,789	-	-	9,789
12月31日	\$ 8	\$ 40,335	\$ 9,789	\$ -	\$ -	\$ 50,132

## (二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應依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配之，本公司分配盈餘時，應先分派股息，股息以 10% 為限。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現金股利發放比率以不低於 10% 為原則，惟得以考量未來資金需求及資本支出調整之，如當年度有擴充建廠或未來投資計劃需資金時，得全部以股票股利分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2 日及民國 105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分別通過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0,250		\$ 35,212	
股票股利	343,854	\$ 0.35	286,147	\$ 0.30
	<u>\$ 384,104</u>		<u>\$ 321,359</u>	

6.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6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3,697	
股票股利	305,047	\$ 0.30
	<u>\$ 338,744</u>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四）。

(二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6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1,473	\$ 230,505	\$ 251,978
- 集團	61,821	( 278,259)	( 216,438)
- 關聯企業	-	2,732	2,732
12月31日	<u>\$ 83,294</u>	<u>( \$ 45,022)</u>	<u>\$ 38,272</u>
	105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22,842	\$ 765,985	\$ 788,827
- 集團	( 1,375)	( 531,538)	( 532,913)
- 關聯企業	6	( 3,942)	( 3,936)
12月31日	<u>\$ 21,473</u>	<u>\$ 230,505</u>	<u>\$ 251,978</u>

(二十八)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 31,143,089	\$ 30,374,347
租賃收入	286,581	268,523
	<u>\$ 31,429,670</u>	<u>\$ 30,642,870</u>

(二十九)營業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成本	\$ 28,866,502	\$ 27,497,769
租賃成本	196,563	215,209
	<u>\$ 29,063,065</u>	<u>\$ 27,712,978</u>

(三十)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59,884	\$ 68,436
關係人資金融通	5,926	7,962
股利收入	46,999	2,644
壞帳迴轉利益	11,356	16,692
政府補助收入	61,310	643,578
應付款項轉列其他收入	5,127	2,220
其他收入-其他	60,127	95,401
	<u>\$ 250,729</u>	<u>\$ 836,933</u>

(三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1,607	\$ 10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852	( 79,77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7,121	( 56,776)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	( 61,54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70,227	-
處分投資利益	4,230	5,66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 52,534)
處分子公司利益(損失)	32,245	( 14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1,427)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34,220)	44,499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11,386)	803
減損損失	( 49,084)	-
罰鍰	( 6,000)	-
什項支出	( 31,257)	( 17,463)
	<u>\$ 7,335</u>	<u>(\$ 218,597)</u>

(三十二)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62,514	\$	292,069
非金融機構		1,896		6,361
聯貸案主辦費攤銷		1,435		3,029
應付租賃款-折現攤銷		2,137		3,670
長期應付款-折現攤銷		523		-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 化金額		(23,993)		(47,709)
財務成本	\$	<u>244,512</u>	\$	<u>257,420</u>

(三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398,391	\$461,549	\$ 859,940	\$481,672	\$562,595	\$1,044,267
折舊費用	514,128	61,822	575,950	577,947	55,334	633,281
攤銷費用	16,805	11,389	28,194	19,089	435	19,524

(三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費用	\$	644,820	\$	778,593
勞健保費用		12,555		14,579
退休金費用		68,667		71,072
其他用人費用		133,898		180,023
	\$	<u>859,940</u>	\$	<u>1,044,26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1%，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
2. 本公司民國106年及105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0,033及\$9,15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344及\$3,49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民國106年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3%及1%估列。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為\$6,689及\$3,344，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105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9,155及董監酬勞\$3,493之差異分別為(\$994)及\$588，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配發數之差異，已調整於民國106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26,332	\$ 345,465
土地增值稅	9,112	-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329	4,06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983)	11,88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36,790</u>	<u>361,41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1,592)	77,141
匯率影響數	( 2,858)	( 18,414)
遞延所得稅總額	<u>( 4,450)</u>	<u>58,727</u>
所得稅費用	<u>\$ 232,340</u>	<u>\$ 420,14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03,459	\$ 300,299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 43,770)	( 69,940)
盈餘分派扣繳稅額	15,239	26,03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2,329	4,062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983)	11,889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26,354	121,211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0,600	26,587
土地增值稅	9,112	-
所得稅費用	<u>\$ 232,340</u>	<u>\$ 420,143</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6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2,015	\$ 958	\$ -	\$ 2,97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53	-	4,953
未實現銷貨毛利	2,396	(240)	-	2,156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2,779	(935)	-	1,844
未實現成本及費用	142,060	(3,322)	-	138,738
退休金精算損益	2,226	-	(421)	1,805
未休假獎金	3,201	(237)	-	2,964
虧損扣抵	40,461	(594)	-	39,867
小計	\$ 195,138	\$ 583	(\$ 421)	\$ 195,300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925)	925	-	-
退休金精算損益	-	-	(98)	(98)
其他	(357)	84	-	(273)
小計	(\$ 1,282)	\$ 1,009	(\$ 98)	(\$ 371)
合計	\$ 193,856	\$ 1,592	(\$ 519)	\$ 194,929

## 105年

	認列於		認列於其他	
	1月1日	損益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654	\$ 1,361	\$ -	\$ 2,015
未實現銷貨毛利	-	2,396	-	2,396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2,820	(41)	-	2,779
未實現成本及費用	116,515	25,545	-	142,060
退休金精算損益	2,429	-	(203)	2,226
未休假獎金	3,036	165	-	3,201
虧損扣抵	149,829	(109,368)	-	40,461
小計	\$ 275,283	(\$ 79,942)	(\$ 203)	\$ 195,138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2,895)	1,970	-	(925)
其他	(1,188)	831	-	(357)
小計	(\$ 4,083)	\$ 2,801	\$ -	(\$ 1,282)
合計	\$ 271,200	(\$ 77,141)	(\$ 203)	\$ 193,856

4. 桐寶(自民國 106 年 2 月起已非本集團之合併個體)之環保溶劑、乙炔及氫氣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獎勵辦法」得享受連續 5 年(於民國 106 年 12 月到期)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獎勵。依據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核准可抵減金額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投資新興重要策略產業	\$ 34,524	\$ 33,919	\$ 33,919	106年度

5. 本公司並未就若干子公司投資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金額分別為 \$3,700,333 及 \$3,516,524。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7. 因民國 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台灣所得稅法修正內容業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相關規定，故不予揭露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股東可扣抵帳戶餘額及預計民國 106 年度盈餘分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分配盈餘係民國 87 年度以後所產生。

8.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64,116，民國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6.94%。

(三十六) 每股盈餘

	106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6,968	1,003,165	\$ 0.34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336,968	1,003,16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216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336,968	1,004,381	\$ 0.34
	105年度		
	稅後金額	追溯調整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b>基本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402,501	1,003,140	\$ 0.40
<b>稀釋每股盈餘：</b>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	\$ 402,501	1,003,1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34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淨利加 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402,501	1,004,487	\$ 0.40

### (三十七)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1. 桐寶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0 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集團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因而減少 25.86% 股權。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9,41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減少 \$23,957。民國 105 年度桐寶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5年度</u>
現金	(\$ 4,540)
非控制權益帳面金額增加	( 19,417)
資本公積(保留盈餘)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23,957)

2.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出售桐寶 17.68% 股權，對價為 \$150,746。桐寶非控制權益於出售日之帳面金額為 \$140,957，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 \$140,95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9,789。民國 105 年度桐寶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05年度</u>
處分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140,957)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150,746
資本公積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9,789

### (三十八) 營業租賃

#### 出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碼頭及儲槽暨附屬設施，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計 \$286,581 及 \$268,523。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年內	\$ 151,198	\$ 159,210
1年至5年	36,065	113,972
	\$ 187,263	\$ 273,182

#### 承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向交通部台中港務局承租土地，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計 \$8,159 及 \$10,428。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年內	\$ 13,828	\$ 15,251
1年至5年	5,432	16,112
	\$ 19,260	\$ 31,363

(三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73,912	\$ 197,32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7,285	98,378
加：期初應付租賃款	63,931	187,092
加：出售子公司影響數	47,447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41,985)	( 67,285)
減：期末應付租賃款	( 64,938)	( 63,931)
減：利息資本化	( 3,997)	( 27,920)
本期支付現金	<u>\$ 241,655</u>	<u>\$ 323,662</u>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48,452	\$ -
加：處分待出售非流動 資產利益	70,227	-
減：期末應收設備款	( 6,700)	-
本期收取現金	<u>\$ 211,979</u>	<u>\$ -</u>

	106年度	105年度
購置無形資產	\$ 190,796	\$ -
加：長期應付款-折現攤銷	523	-
減：期末長期應付款	( 125,821)	-
減：出售子公司影響數	( 43,985)	-
本期支付現金	<u>\$ 21,513</u>	<u>\$ -</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營業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存貨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8,463</u>	<u>\$ 6,727</u>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存貨	<u>\$ -</u>	<u>\$ 3,732</u>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無形資產	<u>\$ -</u>	<u>\$ 390</u>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轉長期預付租金	<u>\$ -</u>	<u>\$ 7,395</u>

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股票股利	\$ 343,854	\$ 286,147

4. 本集團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處分華鼎流通 95% 股權予關係人，致本集團喪失對華鼎流通及其持股 100% 之子公司-香港華鼎之控制(請詳附註四(三)2.註 6)，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u>105年12月26日</u>
收取對價	
現金	\$ 16,169
華鼎流通及香港華鼎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7,1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59
其他流動負債	( 7)
淨資產總額	\$ 17,171

本集團已於民國 105 年 12 月收取出售價款，金額計 \$16,169。

5. 桐寶於民國 106 年 2 月 16 日改選董事，致本集團喪失對桐寶之控制力(請詳附註四(三)2.註 5)，該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u>106年2月16日</u>
桐寶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97,399
應收票據	7,413
應收帳款	19,257
其他應收款	52,535
存貨	2,202
預付款項	491
其他流動資產	4,2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4,105
無形資產	12,36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24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
短期借款	( 15,000)
應付帳款	( 9,621)
其他應付款	( 18,592)
其他流動負債	( 135,940)
長期借款	( 249,793)
淨資產總額	\$ 841,211

6.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出售南桐香港 100% 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南桐香港及其持股 50% 之沙桐石化之控制力（請詳附註四（三）2. 註 9），該交易收取之對價（包括屬現金及約當現金之部分）及該公司及其子公司相關資產及負債之資訊如下：

	<u>106年8月25日</u>	
收取對價		
現金	\$	<u>22,052</u>
南桐香港及沙桐石化之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		
現金	\$	2,329
其他應收款		21
預付款項		6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0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8
其他流動負債	(	<u>70)</u>
淨資產總額	\$	<u>51,443</u>

本集團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收取出售價款，金額計人民幣 5,000 仟元（折合 \$22,052）。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和益化學(註1)	關聯企業
桐寶(註2)	"
上海京帝	"
HT-S Venture	"
天津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天津中燃)	其他關係企業
天津天女化工集團(股)公司(天津天女)	"
江蘇盛泰化學科技有限公司(江蘇盛泰)	"
亞化投資(香港)有限公司(亞化投資)	"
和銘興業(股)公司(和銘興業)	"
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金陵石化)	"
淮安智盛化工有限公司(淮安智盛)	"
洽和興業(股)公司(洽和興業)	"
源河生技應用(股)公司(源河生技)	"
恆益投資(股)公司(恆益投資)	"
炳榮股份有限公司(炳榮)	"
廣州立白企業集團有限公司(廣州立白)	"
聯華氣體工業(股)公司(聯華氣體)(註3)	"
賽亞基因科技(股)公司(賽亞基因)	"
BELL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 (BELLFIELD)	"
Dynamic Ever Investments Ltd. (Dynamic Ever)	"
Moral Rich Investments Ltd. (Moral Rich)	"
Profit Circle Ltd. (Profit Circle)	"
王志忠	其他關係人
註 1：和益化學自民國 105 年 10 月起已非本集團之關係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6.。	
註 2：桐寶自民國 106 年 2 月起為本集團之關係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8.。	
註 3：桐寶自民國 106 年 2 月起已非本集團之合併個體，故其股東－聯華氣體自該日起亦非本集團之關係人，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8.。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銷售：		
其他關係企業		
天津中燃	\$ 3,654,599	\$ 2,556,230
其他	439,642	722,514
關聯企業	348,353	15,694
勞務銷售：		
其他關係企業	43,317	16,231
租賃收入：		
其他關係企業	26,094	32,929
	<u>\$ 4,512,005</u>	<u>\$ 3,343,598</u>

(1)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價決定。收款條件除部分關係人係於銷售完成後 3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外，其餘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銷售完成後 30 天至 90 天。

(2) 勞務銷售係與關係人以成本加成計算之加工收入，收款條件為提供勞務後 30 天收款。

(3) 出租倉儲設備暨附屬設施予關係人所收取之租賃價款及收款條件，係依雙方租賃合約之約定，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

### 2. 進貨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企業		
金陵石化	\$ 2,610,280	\$ 3,000,237
江蘇盛泰	545,192	455,416
Profit Circle	444,215	184,037
其他	62,378	34,671
關聯企業	-	39,293
勞務購買：		
其他關係企業	359,721	464,869
關聯企業	414	3,411
	<u>\$ 4,022,200</u>	<u>\$ 4,181,934</u>

(1) 商品購買之交易價格除本公司向 Profit Circle 購買正烷屬烴價格較非關係人高 4.35% 外，其餘由買賣雙方議價決定。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於商品購買完成後 30 天至 90 天付款。

(2) 勞務之購買係與關係人以成本加成計算之加工費，付款條件為提供勞務後 30 天付款。

### 3. 應收票據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企業		
天津中燃	\$ 3,885	\$ -

###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企業		
天津中燃	\$ 1,923,150	\$ 1,642,360
其他	93,458	58,239
關聯企業	105,159	-
	<u>2,121,767</u>	<u>1,700,599</u>
減：備抵呆帳	(18,267)	(5,480)
	<u>2,103,500</u>	<u>1,695,119</u>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企業		
Moral Rich	15,402	11,986
賽亞基因	-	26
其他	2,576	2,405
	<u>17,978</u>	<u>14,417</u>
	<u>\$ 2,121,478</u>	<u>\$ 1,709,536</u>

(1) 應收帳款主係銷售交易所產生。

(2) 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利息及代墊款項等。

### 5.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企業		
江蘇盛泰	\$ 62,336	\$ -
金陵石化	-	24,033
其他	477	136
	<u>62,813</u>	<u>24,169</u>
其他應付款：		
其他關係企業		
金陵石化	15,179	242,184
其他	185	1,045
關聯企業	-	158
	<u>15,364</u>	<u>243,387</u>
	<u>\$ 78,177</u>	<u>\$ 267,556</u>

(1) 應付帳款主係進貨交易所產生。

(2)其他應付款主係應付獎勵金、應付加工費、應付股利及代收款等。

6. 預付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企業		
Profit Circle	\$ 110,840	\$ 120,114
金陵石化	45,673	81,746
江蘇盛泰	20,935	8,038
	<u>\$ 177,448</u>	<u>\$ 209,898</u>

主係預付貨款。

7. 其他流動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收關係人款項：		
其他關係企業		
Profit Circle	\$ 365	\$ -
聯華氣體	-	17,687
	<u>\$ 365</u>	<u>\$ 17,687</u>

主係預收貨款。

8.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1)期末餘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其他關係企業		
Moral Rich	\$ 251,174	\$ 272,185
BELLFIELD	44,938	56,115
天津中燃	23,025	21,472
其他	-	2,300
	319,137	352,072
減：備抵呆帳	( 44,938)	( 56,115)
	<u>\$ 274,199</u>	<u>\$ 295,957</u>

A. Hsin Tay 於民國 97 年起資金貸與 BELLFIELD，依據債務清償協議約定該公司提供與債務等值之股票作為借款擔保，而於民國 99 年上半年度以等值之台灣優力股票計 19,545 仟股作為借款擔保，惟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於民國 101 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美金 5,100 仟元，並提出還款計劃，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業已收回美金 5,590 仟元。

B. 天津興桐因營業週轉之需求，資金貸與天津中燃，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金額分別為人民幣 5,038 仟元(折合\$23,025)及人民幣 4,627 仟元(折合\$21,472)。

C. Signpost(HK)於民國 104 年 3 月及 6 月因營業週轉之需要，資金貸與 Moral Rich，金額計美金 8,440 仟元，該筆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 日收回。

Signpost(HK)於民國 106 年 11~12 月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再次資金貸與 Moral Rich，金額計美金 8,440 仟元(折合\$251,174)，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筆款項尚未收回。

D. 華中興業於民國 105 年 12 月因營業週轉之需要，資金貸與和銘興業，金額計\$2,300，該筆款項已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29 日收回。

(2)利息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其他關係企業		
Moral Rich	\$ 4,439	\$ 6,494
BELLFIELD	<u>1,487</u>	<u>1,468</u>
	<u>\$ 5,926</u>	<u>\$ 7,962</u>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2.71%~3.20%及 2.14%~6.50%收取。

#### 9. 其他收入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關聯企業		
桐寶	\$ 3,016	\$ -
其他關係企業		
BELLFIELD	6,999	11,613
其他	<u>1,478</u>	<u>172</u>
	<u>\$ 11,493</u>	<u>\$ 11,785</u>

主係壞帳迴轉利益及勞務收入。

#### 10.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該個體或其母公司之主要 管理階層	\$ 6,468,184	\$ 7,555,750
其他關係企業	<u>411,300</u>	<u>822,546</u>
	<u>\$ 6,879,484</u>	<u>\$ 8,378,296</u>

#### 11. 財產交易

(1)中華全球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26 日出售子公司華鼎流通 95%之股權予其他關係企業，交易總價款計\$16,169，已完成股權移轉登記，相關說明及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四(三)2.註6及附註六(三十九)4。

(2)Sharinvest 於民國 106 年 7 月 13 日向關係人取得 HT-S Venture 40%股權，並完成股權移轉登記，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9。

(3)Hsin Tay(HK)於民國 106 年 5 月 13 日與其他關係人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南桐香港 100%股權，出售價款計人民幣 5,000 仟元，並於民國 106 年 8 月 25 日完成股權移轉登記，相關說明及現金流量資訊請詳附註四(三)2.註 9 及附註六(三十九)6.。

## 12. 其他

Hsin Tay 所擁有北京現代城 A-1901 房(帳面價值美金 222,764 元)，因考量貸款便利性，係委託本集團之主要管理階層以其名義購買，登記於其名下，並取具委任書與建築物所有權狀。

###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60,709	\$ 62,043
退職後福利	455	374
	<u>\$ 61,164</u>	<u>\$ 62,417</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擔保之資產明細如下：

資 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 保 之 性 質
應收票據	\$ 56,921	\$ -	融資擔保
存貨	1,004,403	979,717	融資擔保
附買回債券、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566,168	779,530	信用狀保證金、融資擔保及購料保證金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453,072	2,159,247	融資擔保
投資性不動產	74,867	101,059	融資擔保及行政救濟擔保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148,452	行政救濟擔保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305,392	479,242	融資擔保及履約保證金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71,029	49,676	融資擔保
	<u>\$ 3,531,852</u>	<u>\$ 4,696,923</u>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事項

中華全球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24 日於台中港西七碼頭發生漏油汙染事件，該公司投保之公共責任意外險最高賠償金額為\$360,000，截至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累計實際發生之土壤整治金額為\$290,000，依該公司投保之保單內容所載，前述相關損害應可獲得理賠，故本集團依最高自負額\$2,000 提列負債準備(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中華全球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29 日與富邦產物保險公司(以下簡稱富邦產險)進行保險理賠會議，決議各自尋找公正公司就災害區域內外進行污染源檢測，以確認損害之範圍，中華全球於民國 105 年 3 月就自身公證報告之檢測結果對富邦產險發出理賠通知，並於民國 105 年 4 月 18 日向台北地方法院聲請調解，嗣後雙方就賠償範圍及賠償金額並未達成共識，故中華全球於民國 105 年 7 月 27 日對富邦產險提起民事訴訟請求給付保險金，全案送交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依民國 106 年 10 月審理之結果，法院決議囑託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綠能與環境研究所為公證鑑定機構，截至民國 107 年 3 月 29 日止，相關訴訟尚在審理中。

依中華全球委任律師評估，前述事件適用於保險之約定條款，雖富邦產險主張責任保險基本條款第二章第 11 條第 3 款「被保險人向人租借、代人保管、管理或控制之財物，受有損失之賠償責任，不予賠償」之適用而拒絕理賠，然中華全球係採額外附加投保之方式，於公共意外責任保險之主險外，另行附加投保前開意外汙染責任附加條款，港口漏油事件所造成第三人台中港務局所有之土地遭受汙染之財物損害，自屬前開意外汙染責任附加條款之承保範圍，依法得向保險公司申請理賠，除自負額\$2,000 外，應不至於致中華全球財務或經營方面蒙受重大損害。

### (二)承諾事項

除附註六(十二)、(十五)、(二十)、(二十一)、(三十八)及七所述者外，其他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1.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因進貨及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開立而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521,793(折合美金 17,533 仟元)及\$1,019,136(折合新台幣 50,000 仟元、美金 11,248 仟元、歐元 7,334 仟元及人民幣 77,096 仟元)。
2. 本公司與台灣中油(股)公司訂有採購煤油合約，雙方約定將萃餘油回售予該公司。合約期間為民國 106 年 1 月 20 日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9 日與台灣中油(股)公司完成新採購合約之簽訂，合約期間為民國 107 年 1 月 20 日至民國 108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向台灣中油(股)公司購買煤油，由銀行提供購料保證金額為 \$ 150,000。

3. (1) 桐寶與台灣中油(股)公司訂有採購乙炔合約，合約期間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屆滿如雙方無異議則逐年自動延展。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桐寶向台灣中油(股)公司購買乙炔，由銀行提供購料保證金額為\$6,000。
- (2) 桐寶與台灣苯乙烯工業(股)公司(以下簡稱台苯)訂有氫氣採購合約，合約期間為第一次供氣日起至民國 107 年 7 月 1 日，期滿後經雙方同意得繼續延長 5 年。桐寶於民國 105 年提出修改採購合約，以降低進料價格，台苯同意修改，惟要求桐寶開立之保證票據及每月應付款項需由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並依約準時支付應付款項，上述條件成立起 12 個月台苯將降低氫氣價金，俟 12 個月期滿後，恢復原合約價格。本集團同意上述條件，優惠採購期間自民國 105 年 1 月起至民國 105 年 12 月止。
- 桐寶自民國 106 年 2 月起已非本集團之合併個體，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四(三)2. 註 5。
4.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已簽訂而未完工之重大發包工程合約總價分別計\$847,860(其中工程合約\$185,000 尚未經過董事會通過，尚未正式生效)及\$681,375，已依約分別支付\$458,574 及\$362,828，餘款將依工程進度付款。
5.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 日申請間接投資大陸地區設立福建古雷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古雷石化)一案，已於民國 103 年 1 月 27 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該投資案係由本集團(包括母公司-和桐化學、盛台石油及中華全球)及外部第三者等公司共同聯合投資，依本集團及外部第三者等公司於民國 105 年 9 月 30 日簽定之新合資契約書，古雷石化登記資本額由美金 263,620 仟元提高為美金 891,000 仟元，各合資公司應投資總額提高為美金 640,505 仟元，並修改各投資人之投資金額及投資比例，本集團投資金額維持不變為美金 114,020 仟元，投資比例由 43.25%下降至 17.80%。契約內容及本集團投資進度如下：
- (1) 契約內容：
- A. 各股東依契約約定共同投資設立 Ever Victory，並同意透過香港設立該公司 100%持股之 Dynamic Ever 投資古雷石化及其他經中華民國主管機關核准並由合資公司董事會決議經營之業務。
- B. Dynamic Ever 與中國石化集團公司其關係企業-福建煉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福建煉油)合資設立古雷石化，並取得古雷石化 50%之股份。
- C. 本集團預計對古雷石化之綜合持股比例為 8.90%。
- D. 古雷石化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3 日設立完成，已展開開工建設事宜。

(2)投資進度：

- A. (1)本公司因集團組織規劃於民國 105 年 3 月 3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古雷石化一案之投資路徑，原透過 Paotze 轉投資 Ally Solution 再轉投資 Ever Victory，改由本公司直接投資 Ally Solution 再轉投資 Ever Victory，相關投資路徑之變更已於民國 105 年報經經濟部投會核准，Ally Solution 之股權移轉則於民國 106 年 3 月 31 日完成變更登記。
- (2)a.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4 月 17 日現金增資 Paotze 計美金 5,302 仟元，再轉投資 Ally Solution、再轉投資 Ever Victory、再轉投資 Dynamic Ever、再轉投資古雷石化。
- b. 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2 日及 7 月 27 日現金增資 Ally Solution 分別計美金 9,362 仟元及美金 12,243 仟元，Ally Solution 再轉投資 Ever Victory 計美金 21,563 仟元、再轉投資 Dynamic Ever、再轉投資古雷石化。
- B. 中華全球於民國 103 年 4 月 17 日、民國 106 年 1 月 12 日及 7 月 27 日現金增資 Big Success 分別計美金 930 仟元、美金 1,623 仟元及美金 2,114 仟元；盛台石油於民國 103 年 4 月 18 日、民國 106 年 1 月 12 日及 7 月 27 日現金增資 Hsin Tay 分別計美金 1,002 仟元、美金 1,769 仟元及美金 2,306 仟元，再轉投資 Oceanwise。Big Success 及 Oceanwise 再轉投資 Ever Victory、再轉投資 Dynamic Ever、再轉投資古雷石化，共計美金 9,733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附註六(二十四)、六(二十六)、六(三十五)及九(二)2. 所述者外，其他重大之期後事項如下：

我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業經總統公布，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生效，其中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項目說明如下：

(一)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高為 20%。

(二)取消兩稅合一設算扣抵制，故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起歸零。

## 十二、其他

(一)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部份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比較。

### (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集團民國 106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5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在一合理水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總借款	\$ 7,496,345	\$ 8,798,539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 3,431,261 )	( 5,088,822 )
債務淨額	4,065,084	3,709,717
總權益	14,618,638	15,196,162
總資本	\$ 18,683,722	\$ 18,905,879
負債/資本比率	21.76%	19.62%

### (三)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含關係人）、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透過集團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持有若干國外營運機構投資，其淨資產承受外幣換算風險。來自本集團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係透過以相關外幣計價之借款來管理。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仟元)	匯率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美金	\$ 27,995	0.0336	\$ 27,995	5%	\$ 1,400	\$ -
美金:新台幣	55,833	29.76	1,661,590	5%	83,080	-
人民幣:美金	153,878	0.1536	703,222	5%	35,161	-
美金:人民幣	40,256	6.5120	1,198,019	5%	59,901	-
人民幣:新台幣	5,658	4.5700	25,857	5%	1,293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2,180	0.1536	55,664	5%	-	2,783
美金:新台幣	35,932	29.76	1,069,323	5%	-	53,466
比索:美金	15,216	50.51	9,145	5%	-	45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229	29.76	691,295	5%	34,565	-
美金:人民幣	74,060	6.5120	2,204,026	5%	110,201	-
人民幣:美金	9,003	0.1536	41,144	5%	2,057	-
新台幣:美金	6,461	0.0336	6,461	5%	323	-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仟元)	匯率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新台幣:美金	\$ 16,808	0.0310	\$ 16,808	5%	\$ 840	\$ -
美金:新台幣	58,484	32.25	1,886,109	5%	94,305	-
人民幣:美金	159,621	0.1439	740,737	5%	37,037	-
美金:人民幣	55,175	6.9495	1,779,394	5%	88,970	-
人民幣:新台幣	5,495	4.6406	25,500	5%	1,275	-
<u>非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美金	12,159	0.1439	56,426	5%	-	2,821
美金:新台幣	6,556	32.25	211,441	5%	-	10,5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468	32.25	885,843	5%	44,292	-
美金:人民幣	61,140	6.9495	1,971,765	5%	98,588	-
人民幣:美金	8,763	0.1439	40,666	5%	2,033	-
新台幣:美金	8,569	0.0310	8,569	5%	428	-

E.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13,852 及(\$79,778)。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重大商品價格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及興櫃股票及受益憑證等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448 及\$5,472；對於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1,189 及\$28,192。

####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

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集團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美元及人民幣計價。

- A.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新台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8,226 及 \$9,308，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美元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3,447 及 \$2,767，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 C.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若人民幣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 0.25%，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加 \$1,635 及 \$3,41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減少。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未逾期未減損	\$ 4,490,222	\$ 4,428,485
已逾期未減損		
90天內	546,136	645,821
91-180天	82,329	133,915
181天以上	36,864	13,179
	<u>665,329</u>	<u>792,915</u>
	<u>\$ 5,155,551</u>	<u>\$ 5,221,400</u>

- a.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b.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銷貨後 30 天至 90 天，部分重要客戶則為 30 天至 120 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除已提列減損者，其餘應收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請參閱上表。本集團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 c. 上述分析表逾期之帳戶主係源自於某重要客戶，該客戶為本集團之關係人且係陸資國有大型燃油及液體化工產品進出口法人供銷企業，基於過去經驗，該客戶均依約有良好付款紀錄，故本集團並未提列減損損失。
- D.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請詳附註六(二十)，以使集團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集團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等。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集團財務部。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短期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3,769,904 及 \$5,183,97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4,324,434	\$ -	\$ -	\$ -
應付票據	1	-	-	-
應付帳款	2,389,308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813	-	-	-
其他應付款	917,979	44,297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364	-	-	-
長期應付款	16,903	33,805	64,118	67,611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	24,678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61,281	1,741,715	26,398	216,40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5,125,752	\$ -	\$ -	\$ -
應付票據	3,848	-	-	-
應付帳款	2,812,400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169	-	-	-
其他應付款	887,319	42,807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43,387	-	-	-
長期應付款-關係人	-	25,029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 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74,456	2,222,382	74,583	55,487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四)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1.說明。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三)說明。
2.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股票投資、上櫃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受益憑證之公允價值屬之。
  -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3.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受益憑證	\$ 28,951	\$ -	\$ -	\$ 28,951
- 結構型商品	-	143,956	-	143,95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受益憑證	-	169,371	-	169,371
- 權益證券	623,770	-	-	623,770
	<u>\$ 652,721</u>	<u>\$ 313,327</u>	<u>\$ -</u>	<u>\$ 966,048</u>
105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受益憑證	\$ 109,438	\$ -	\$ -	\$ 109,4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563,847	-	-	563,847
	<u>\$ 673,285</u>	<u>\$ -</u>	<u>\$ -</u>	<u>\$ 673,285</u>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興櫃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最後一筆成交價	淨值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3)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理財商品，本集團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5.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七。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產業別之角度經營業務並評估部門績效；本集團目前著重於化學品、油品、投資、水泥及營建之事業。雖投資、水泥及營建之營運規模未達到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8號所規定之應報導部門量化門檻，惟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其資訊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有用，故決定其為應報導部門。

#####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1.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2. 本集團係以部門收入及部門損益予以衡量，以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 (三)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之部門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106年度					
	化學品	油品	投資	水泥	營建	總計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22,744,393	\$ 7,736,064	\$ 46,669	\$ 902,544	\$ -	\$ 31,429,670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8,884,508	2,474,672	9,579	9,217	-	11,377,976
部門收入	<u>\$ 31,628,901</u>	<u>\$ 10,210,736</u>	<u>\$ 56,248</u>	<u>\$ 911,761</u>	<u>\$ -</u>	<u>\$ 42,807,646</u>
應報導部門營業淨(損)益	<u>\$ 499,976</u>	<u>\$ 180,333</u>	<u>(\$ 905)</u>	<u>(\$ 64,685)</u>	<u>(\$ 345)</u>	<u>\$ 614,374</u>

	105年度					
	化學品	油品	投資	水泥	營建	總計
來自企業以外客戶之部門收入	\$ 23,274,674	\$ 6,370,289	\$ 223,767	\$ 774,140	\$ -	\$ 30,642,870
來自企業內其他部門之部門收入	10,696,819	2,105,819	21,822	11,207	-	12,835,667
部門收入	<u>\$ 33,971,493</u>	<u>\$ 8,476,108</u>	<u>\$ 245,589</u>	<u>\$ 785,347</u>	<u>\$ -</u>	<u>\$ 43,478,537</u>
應報導部門營業淨(損)益	<u>\$ 723,398</u>	<u>\$ 195,889</u>	<u>(\$ 1,438)</u>	<u>\$ 871</u>	<u>(\$ 364)</u>	<u>\$ 918,356</u>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期應報導營運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營業淨利	\$ 614,374	\$ 918,356
沖銷及調整	18,834	50,977
合計	633,208	969,333
利息收入	65,810	76,398
利息費用	( 244,512)	( 257,4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1,607	10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994)	51,312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3,852	( 79,778)
壞帳迴轉利益	11,356	16,692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 1,427)
固定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34,220)	44,499
投資性不動產減損迴轉(損失)利益	( 11,386)	8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7,121	( 56,776)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	( 61,544)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70,227	-
處分投資利益	4,230	5,66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 52,534)
處分子公司利益(損失)	32,245	( 144)
股利收入	46,999	2,644
應付款項轉列其他收入	5,127	2,220
政府補助收入	61,310	643,578
減損損失	( 49,084)	-
罰鍰	( 6,000)	-
其他項目	28,870	77,9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 643,766	\$ 1,381,561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化學品、油品及水泥之事業，收入餘額明細同附註十四(三)部門收入資訊。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國內	\$ 1,723,444	\$ 1,400,013	\$ 4,215,861	\$ 2,747,779
中國	24,026,119	6,618,108	19,085,684	6,662,465
東南亞	2,404,037	-	2,739,699	-
其他	3,276,070	-	4,601,626	-
合計	<u>\$ 31,429,670</u>	<u>\$ 8,018,121</u>	<u>\$ 30,642,870</u>	<u>\$ 9,410,244</u>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係以收款地區為計算基礎，非流動資產係指固定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客戶甲	3,680,693	油品	2,589,063	油品

##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1	Paotze Investment Ltd.	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52,305	\$ 209,733	\$ 209,733	0.00%-2.70%	短期融通	\$ -	營業週轉	\$ 209,733	\$ -	\$ -	\$ 2,091,406	\$ 2,091,406	註10
1	Paotze Investment Ltd.	Signpost Enterprises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	96,750	89,280	89,280	3.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2,091,406	2,091,406	
2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37,247	137,100	59,410	4.35%	短期融通	-	購置設備	-	-	-	1,197,280	1,197,280	
2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863,152	850,020	758,620	4.35%-5.6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1,197,280	1,197,280	
3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795,584	235,081	143,681	4.35%-5.6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852,966	852,966	
4	Hsin Tay Ltd.	BELFIELD INVESTMENT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	56,115	44,938	44,938	2.71%-3.11%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44,938	-	-	700,094	700,094	
4	Hsin Tay Ltd.	北京桐盛台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8,331	37,748	37,748	3.3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註9	-	-	700,094	700,094	
5	Signpost (HK) Limited	Moral Rich Investment Ltd.	其他應收款	"	272,185	251,174	251,174	3.00%-3.2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SIGNPOST (HK)股權	232,018	538,638	538,638	註12
5	Signpost (HK) Limited	Signpost Enterprises Ltd.	其他應收款	"	29,760	29,760	29,760	3.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SIGNPOST (HK)股權	472,789	538,638	538,638	
6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Signpost (HK) Limited	其他應收款	"	145,125	-	-	3.2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223,138	223,138	
7	天津港保稅區興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北京桐盛台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8,887	22,850	22,850	5.5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65,627	65,627	
7	天津港保稅區興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天津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9,445	23,025	23,025	5.50%	業務往來	231,778	-	-	-	-	231,778	65,627	
8	華中興業(股)公司	和銘興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300	-	-	1.00%-2.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17,693	53,080	
9	和桐水泥(股)公司	華中興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	30,000	30,000	-	2.00%-3.00%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	-	38,950	116,850	
10	沙桐(泰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沙桐(泰興)化學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否	366,157	-	-	3.30%	業務往來	-	-	-	-	-	-	-	註11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對象，單一貸與對象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10%為限；對有業務往來之對象，單一貸與限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30%為限。

子公司- Paotze及其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對象，單一貸與對象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對有業務往來之對象，單一貸與限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

子公司- Signpost及其子公司對單一貸與對象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資金貸與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

子公司- 盛台石油及其子公司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對象，單一貸與對象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對有業務往來之對象，單一貸與限額以不超過雙方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資金貸與總額之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40%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依據三方協議約定，中華石油(股)公司之債務改由其母公司BELLFIELD INVESTMENTS LIMITED償還，並以台灣優力股票作為借款擔保，惟因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故於民國101年度提列減損損失計美金5,100仟元，截至民國106年12月31日止，已收回美金5,590仟元。

註10：子公司-Paotze因短期融通之需求，資金貸與南京冠鑫，已逾期達一年以上，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三條短期融通期限規定，惟南京冠鑫經營狀況不佳，致收款狀況不如預期。民國104年7月17日經Paotze董事會通過終止收取南京冠鑫之資金貸與利息款，待南京冠鑫恢復經營能力，再予重新計算利息。

註11：子公司-沙桐石化將對沙桐泰興逾期之應收帳款轉列資金貸與，已逾期達一年以上，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三條短期融通期限規定及該子公司作業程序規定之限額，惟本集團已於民國106年8月25日處分南桐香港100%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南桐香港及其持股50%之沙桐石化之控制力，故自該日起南桐香港及沙桐石化已非本集團之子公司。

註12：子公司-Signpost(HK)因營業週轉之需求，資金貸與Moral Rich，已逾期達一年以上，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三條短期融通期限規定，該筆款項已於民國106年8月2日收回。Moral Rich另於民國106年11月向Signpost(HK)借款，並將持有之Signpost(HK)股票作為借款之擔保品。

##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0	和桐化學(股)公司	Hsin Tay Ltd.	3	\$ 2,238,861	\$ 372,425	\$ 333,920	\$ 188,422	\$ -	2.98	\$ 6,716,584	Y	N	N	
0	和桐化學(股)公司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2	2,238,861	294,050	130,944	31,480	-	1.17	6,716,584	Y	N	N	
0	和桐化學(股)公司	Paotze Investment Ltd.	2	2,238,861	732,000	728,544	248,149	-	6.51	6,716,584	Y	N	N	
0	和桐化學(股)公司	Signpost Enterprises Ltd.	2	2,238,861	94,050	-	-	-	-	6,716,584	Y	N	N	
0	和桐化學(股)公司	Zortech Corporation	2	2,238,861	200,000	-	-	-	-	6,716,584	Y	N	N	
0	和桐化學(股)公司	桐寶(股)公司	註8	-	320,953	-	-	-	-	-	N	N	N	
1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	1,795,920	139,218	137,100	-	-	4.58	1,795,920	Y	N	Y	
1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2	1,795,920	139,218	137,100	59,410	-	4.58	1,795,920	Y	N	Y	
1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2	1,795,920	306,280	164,520	68,550	-	5.50	1,795,920	Y	N	Y	
1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3	1,795,920	262,782	262,501	-	-	8.77	1,795,920	N	N	Y	
2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2	1,279,449	1,326,721	1,325,300	-	-	62.15	1,279,449	Y	N	Y	註9
3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SIGNPOST(HK) LIMITED	3	465,503	121,680	-	-	-	-	465,503	N	N	N	
3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2	465,503	264,450	244,032	244,032	251,350	26.21	465,503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2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60%為限。  
子公司-Paotze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60%為限，對外背書最高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60%為限。  
子公司-和桐水泥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5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50%為限。  
子公司-盛台石油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50%為限，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50%為限。  
子公司-Signpost (HK)及其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60%為限，對外背書最高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各該公司當期財務報表股東權益60%為限。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桐寶於民國106年2月16日召開臨時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本集團未取得董事多數席次，致喪失對桐寶之控制力，違反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五條背書保證對象之規定，上述背書保證已於民國106年9月8日辦理註銷完成。

註9：孫公司-江蘇金桐因期末淨值變動，致期末背書保證餘額發生超限之情事，刻正進行改善中。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臺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和桐化學(股)公司	股票-王道商業銀行(股)公司 (原名：台灣工業銀行(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5,192,384	\$ 46,264	0.22%	\$ 46,264	
"	股票-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	"	14,983,301	271,947	3.05%	\$ 271,947	
"	股票-普訊創業投資(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970	\$ 695	0.19%		
"	股票-興台(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	2,850,000	-	19.00%		
"	股票-賽亞基因科技(股)公司	"	"	836,853	8,487	1.40%		
"	股票-源河生技應用(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7,298,865	36,494	3.56%		
"	股票-國光石化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董事	"	1,641,948	600	3.00%		
					\$ 46,276			
華桐投資(股)公司	股票-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5,789,374	\$ 286,577	3.35%	\$ 286,577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股票-賽亞基因科技(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43,528	\$ 12,651	2.08%		
"	股票-源河生技應用(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	13,739,040	69,066	6.70%		
					\$ 81,717			
"	股票-和益化學工業(股)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376	\$ 188	0.01%	\$ 188	
Zortech Corporation	股票-和鑫光電(股)公司	-	"	2,088,213	\$ 18,794	0.28%	\$ 18,794	
"	股票-賽德醫藥科技(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之監察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4,368	\$ -	1.99%		
"	股票-源河生技應用(股)公司	"	"	1,403,959	6,590	0.68%		
"	股票-賽亞基因科技(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	127,073	1,071	0.21%		
					\$ 7,661			
Paotze Investment LTD.	受益憑證-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425	\$ 520	-	\$ 520	
"	股票-和桐化學(股)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41,558	\$ 103,444	0.99%	\$ 103,444	
和桐水泥(股)公司	"	"	"	3,518,286	\$ 35,887	0.34%	\$ 35,887	註5
華中興業(股)公司	受益憑證-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63,047	\$ 17,413	-	\$ 17,413	
"	受益憑證-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	"	686,906	11,018	-	\$ 11,018	
					\$ 28,431			
Ally Solution Ltd.	股票-Ever Victory Global Ltd.	該公司董事為本公司之董事長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865,000	\$ 784,943	14.75%		
Big Success Co., Ltd.	"	"	"	4,656,000	\$ 136,040	2.56%		
Oceanwise International Ltd.	"	"	"	5,077,000	\$ 148,340	2.79%		
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交通銀行蘊通財富日增利理財商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0	\$ 92,549	-	\$ 92,549	
廈門金桐合成洗滌劑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民生銀行非凡資產翠竹1W理財商品	-	"	15,510,000	\$ 70,881	-	\$ 70,881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廣州立智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中信銀行共贏穩健天天快車A款人民幣理財產品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00,000	\$ 5,941	-	\$ 5,941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恒生銀行恒利盈系列保本投資產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500,000	\$ 143,956	-	\$ 143,956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3,300仟股業已質押借款，金額計33,660。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期末	
	名稱(註1)	帳列科目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廈門金桐合成洗滌劑有限公司	工商銀行靈通快線無固定期限超短期人民幣理財商品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中國工商銀行	無	-	\$ -	216,200,000	\$ 973,465	216,200,000	\$ 974,772	\$ 973,465	\$ 1,307	-	\$ -
"	福建海峽銀行海蘊理財穩建系列	"	福建海峽銀行	無	-	-	76,000,000	342,198	76,000,000	343,260	342,198	1,062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和桐化學(股)公司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銷貨	\$ 2,009,688	43.6	30-120天	\$ -	-	\$ 610,172	63.0	
"	HT-S Ventur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48,353	7.6	60-90天	-	-	105,159	10.9	
"	Paotze Investment Ltd.	子公司	進貨	1,181,781	27.5	30-90天	-	-	(215,027)	55.5	
"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	"	669,813	15.6	60-90天	-	-	(100,795)	26.0	
"	Profit Circle Ltd.	實質關係人	"	444,215	10.3	30-45天	-	-	(477)	0.1	
Paotze Investment Ltd.	和桐化學(股)公司	本公司	銷貨	1,181,781	63.9	30-90天	-	-	215,027	50.0	
"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70,545	9.2	"	-	-	-	-	
"	"	"	進貨	989,189	54.8	"	-	-	(89,045)	38.9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399,516	22.1	"	-	-	(116,655)	51.0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銷貨	284,858	6.6	"	-	-	68,070	12.9	
"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	"	177,209	4.1	"	-	-	-	-	
"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	"	112,348	2.6	"	-	-	9,782	1.9	
"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	"	168,165	3.9	"	-	-	-	-	
"	Paotze Investment Ltd.	"	"	399,516	9.3	"	-	-	116,655	22.2	
"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	進貨	607,848	18.3	"	-	-	-	-	
"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	106,582	3.2	"	-	-	-	-	
"	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共同投資大陸子公司之合資公司	"	1,259,037	38.0	"	-	-	-	-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銷貨	218,463	3.5	"	-	-	30,784	5.2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106,582	1.7	"	-	-	-	-	
"	Paotze Investment Ltd.	"	"	989,189	15.9	"	-	-	89,045	15.0	
"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460,950	7.4	"	-	-	27,459	4.6	
"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	"	215,314	3.5	"	-	-	6,810	1.1	
"	Paotze Investment Ltd.	"	進貨	170,545	3.3	"	-	-	-	-	
"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	"	1,398,206	27.2	"	-	-	(326,620)	58.9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284,858	5.6	"	-	-	(68,070)	11.2	
"	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共同投資大陸子公司之合資公司	"	1,089,734	21.2	"	-	-	-	-	
廈門金桐合成洗滌劑有限公司	江蘇盛泰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107,700	21.5	"	-	-	-	-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	460,950	34.7	"	-	-	(27,459)	89.5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金陵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共同投資大陸子公司之合資公司	進貨	\$ 197,500	14.9	30-90天	\$ -	-	\$ -	-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Shar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銷貨	225,963	11.3	"	-	-	65,411	43.7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進貨	112,348	6.3	"	-	-	9,782	9.0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	215,314	9.8	"	-	-	(6,810)	3.0	
Signpost (HK) Limited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銷貨	125,247	58.2	"	-	-	-	-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	"	717,277	22.4	"	-	-	33	-	
"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316,940	9.9	"	-	-	172,344	57.1	
"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	進貨	1,362,032	60.4	"	-	-	(206,310)	43.9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177,209	7.9	"	-	-	-	-	
"	江蘇盛泰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181,634	8.1	"	-	-	(4,598)	1.0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210,144	5.4	"	-	-	-	-	
"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	"	160,034	4.1	"	-	-	-	-	
"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	進貨	527,674	14.9	"	-	-	(207,476)	28.2	
"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	"	316,940	8.9	"	-	-	(172,344)	23.4	
"	Signpost (HK) Limited	"	"	125,247	3.5	"	-	-	-	-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	銷貨	491,889	25.5	"	-	-	-	-	
"	"	"	進貨	484,517	29.3	"	-	-	(63,202)	54.6	
"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160,034	9.7	"	-	-	-	-	
"	江蘇盛泰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129,167	7.8	"	-	-	-	-	
Shar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和桐化學(股)公司	本公司	銷貨	669,813	20.9	60-90天	-	-	100,795	14.5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	607,848	19.0	30-90天	-	-	-	-	
"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	1,398,206	43.7	"	-	-	326,620	46.9	
"	和桐化學(股)公司	本公司	進貨	2,009,688	62.9	30-120天	-	-	(610,171)	86.4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68,165	5.3	30-90天	-	-	-	-	
"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	218,463	6.8	"	-	-	(30,784)	4.4	
"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	"	225,963	7.1	"	-	-	(65,411)	9.3	
Hsin Tay Ltd.	天津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共同投資大陸子公司之合資公司	銷貨	3,483,060	84.3	90-120天	-	-	1,866,639	100.0	
天津港保稅區興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	171,539	100.0	"	-	-	56,511	100.0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	1,362,032	25.2	30-90天	-	-	206,310	19.4	
"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527,674	9.8	"	-	-	207,476	19.5	
"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	"	484,517	9.0	"	-	-	63,202	5.9	
"	江蘇盛泰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303,322	5.6	"	-	-	53,194	5.0	
"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717,277	13.5	"	-	-	(33)	-	
"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210,144	4.0	"	-	-	-	-	
"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	"	491,889	9.3	"	-	-	-	-	
"	江蘇盛泰化學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	258,292	4.9	"	-	-	-	-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6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		
和桐化學(股)公司	Shar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子公司	\$ 610,172	3.15	\$ -	-	\$ 371,497	\$ -	
"	HT-S Ventur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5,159	3.00	-	-	105,159	-	
Paotze Investment Ltd.	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9,733	註	209,733	積極改善中	-	-	209,733
"	和桐化學(股)公司	本公司	215,027	4.50	-	-	191,707	-	-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子公司	146,875	註	-	-	-	-	-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	824,531	註	-	-	-	-	-
"	Paotze Investment Ltd.	"	116,655	6.12	-	-	116,655	-	-
Shar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和桐化學(股)公司	本公司	100,795	11.72	-	-	100,795	-	-
"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子公司	326,620	3.97	-	-	326,620	-	-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172,344	3.68	-	-	41,130	-	-
Signpost (HK) Limited	Moral Rich Investment Ltd.	實質關係人	251,174	註	-	-	-	-	-
Hsin Tay Ltd.	天津中燃船舶燃料有限公司	與本公司共同投資公司之合資公司	1,866,639	1.99	-	-	1,154,926	-	-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7,476	2.97	-	-	5,876	-	-
"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	206,310	15.41	-	-	91,418	-	-

註：係資金貸與關係人及應收款項。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交易金額達\$100,000者，予以揭露；另以資產面及收入面為揭露方式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和桐化學(股)公司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1	銷貨收入	\$ 2,009,688	註7	6.39
		"	"	應收款項	610,172	"	2.27
		"	"	背書保證	130,944	註9	-
		Hsin Tay Ltd.	"	"	333,920	"	-
		Paotze Investment Ltd.	"	"	728,544	"	-
1	Paotze Investment Ltd.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170,545	註5	0.54
		和桐化學(股)公司	2	"	1,181,781	"	3.76
		"	"	應收款項	215,027	"	0.80
		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	1	"	209,733	註8	0.78
2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Paotze Investment Ltd.	2	銷貨收入	399,516	註5	1.27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	284,858	"	0.91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	"	177,209	"	0.56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1	"	112,348	"	0.36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3	"	168,165	"	0.54
		Paotze Investment Ltd.	2	應收款項	116,655	"	0.43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3	"	824,531	註8	3.07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164,520	註9	-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137,100	"	-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	"	137,100	"	-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3	"	262,501	"	-
3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Paotze Investment Ltd.	2	銷貨收入	989,189	註5	3.15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3	"	218,463	"	0.70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460,950	"	1.47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	"	215,314	"	0.69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106,582	"	0.34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1	應收款項	146,875	註8	0.55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	背書保證	1,325,300	註9	-
4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3	銷貨收入	225,963	註5	0.72
5	Signpost (HK) Limited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	"	125,247	"	0.40
6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3	"	717,277	"	2.28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316,940	"	1.01
		"	"	應收款項	172,344	"	0.64
7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210,144	"	0.67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	"	160,034	"	0.51
8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	"	491,889	"	1.57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9	Sharp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和桐化學(股)公司	2	銷貨收入	\$ 669,813	註6	2.13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	"	607,848	註5	1.93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	1,398,206	"	4.45
		和桐化學(股)公司	2	應收款項	100,795	註6	0.37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3	"	326,620	註5	1.22
10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	銷貨收入	1,362,032	"	4.33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527,674	"	1.68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	"	484,517	"	1.54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	應收款項	206,310	"	0.77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	"	207,476	"	0.77
		上海盛台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244,032	註9	-

註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 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 上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依市場價格雙方議定，並於銷售完成後1至3個月內收付款。

註6： 上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依市場價格雙方議定，並於銷售完成後2至3個月內收付款。

註7： 上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依市場價格雙方議定，並於銷售完成後1至4個月內收付款。

註8： 係資金貸與關係人及應收款項等。

註9： 係背書保證餘額。

##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和桐化學(股)公司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事業	\$ 401,109	\$ 401,109	13,000,000	100.00	\$ 154,830	(\$ 3,562)	(\$ 3,231)	子公司
和桐化學(股)公司	華中興業(股)公司	台	灣 水泥原料買賣等	26,688	26,688	2,837,789	56.76	( 21,883)	( 51,199)	( 29,061)	"
和桐化學(股)公司	和信成(股)公司	台	灣 住宅、大樓開發 租售業等	560,000	560,000	56,000,000	100.00	568,600	( 173)	( 173)	"
和桐化學(股)公司	華桐投資(股)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事業	240,000	300,000	24,000,000	100.00	295,092	22,909	22,909	"
和桐化學(股)公司	桐寶(股)公司	台	灣 產銷乙炔輕質溶劑等	216,817	216,817	23,076,019	34.00	286,146	( 10,998)	( 3,739)	註2
和桐化學(股)公司	和桐水泥(股)公司	台	灣 水泥製造業	137,434	137,434	16,323,342	55.26	177,922	17,318	9,571	子公司
和桐化學(股)公司	盛台石油(股)公司	台	灣 油品貿易	2,700,500	2,700,500	278,190,000	100.00	2,867,695	86,537	86,537	"
和桐化學(股)公司	Paotze Investment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項商品之買賣	2,503,931	2,647,112	20,000,000	100.00	5,348,931	224,218	224,218	"
和桐化學(股)公司	Shar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項商品之買賣	106,668	106,668	3,000,001	100.00	111,891	1,423	1,423	"
和桐化學(股)公司	Zortech Corporation	英屬維京群島	化學品貿易	326,553	326,553	6,000,000	100.00	76,091	( 1,656)	( 1,656)	"
和桐化學(股)公司	Inadvance Holding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項商品之買賣	164,200	164,200	5,000,100	100.00	199,069	13,358	13,358	"
和桐化學(股)公司	Signpost Enterprise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各項商品之買賣	468,207	373,647	14,673,913	100.00	376,018	28,754	28,754	"
和桐化學(股)公司	Top Device Investmen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事業	140,556	140,556	4,420,000	100.00	30,978	-	-	註1
和桐化學(股)公司	Ally Solution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786,139	-	26,907,000	100.00	786,094	( 46)	( 46)	子公司
Paotze Investment Ltd.	華中興業(股)公司	台	灣 水泥原料買賣等	17,076	17,076	1,105,263	22.11	39,433	( 51,199)	-	"
Paotze Investment Ltd.	和桐水泥(股)公司	台	灣 水泥製造業	91,069	91,069	6,526,657	22.10	86,079	17,318	-	"
Paotze Investment Ltd.	Signpost (HK) Limited	香	港 投資業	384,107	384,107	12,200,689	32.79	441,548	90,197	-	孫公司
Paotze Investment Ltd.	Ally Solution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	170,998	-	-	-	( 46)	-	註4
Signpost Enterprises Ltd.	Signpost (HK) Limited	香	港 投資業	587,372	587,372	13,064,906	35.11	472,789	90,197	-	孫公司
Signpost (HK) Limited	Suneco(HK) Limited	香	港 投資業	-	-	1	100.00	( 108)	-	-	曾孫公司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華中興業(股)公司	台	灣 水泥原料買賣等	7,749	7,749	473,053	9.46	16,740	( 51,199)	-	子公司
和茂創業投資(股)公司	和桐水泥(股)公司	台	灣 水泥製造業	41,325	41,325	2,793,408	9.46	36,837	17,318	-	"
Inadvance Holdings Ltd.	Signpost (HK) Limited	香	港 投資業	153,759	153,759	5,531,219	14.87	200,239	90,197	-	孫公司
Zortech Corporation	華中興業(股)公司	台	灣 水泥原料買賣等	4,213	4,213	294,737	5.89	10,435	( 51,199)	-	子公司
Zortech Corporation	和桐水泥(股)公司	台	灣 水泥製造業	22,470	22,470	1,740,440	5.89	22,951	17,318	-	"
Sharinvest International Ltd.	HT-S Venture Philippines Corporation	菲	律 賓 各項商品之買賣	8,667	-	99,996	40.00	9,145	11,142	-	採權益法之投資
盛台石油(股)公司	Hsin Tay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油品貿易	475,048	453,580	15,962,651	100.00	1,750,234	52,215	-	孫公司
盛台石油(股)公司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	台	灣 油品貿易	777,349	782,319	55,918,000	98.36	847,445	38,931	-	"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	桐寶(股)公司	台	灣 產銷乙炔輕質溶劑等	4,541	4,541	432,467	0.64	4,374	( 10,998)	-	註2
中華全球石油(股)公司	Big Success Co., Ltd.	薩	摩 亞 一般投資事業	143,872	28,086	4,667,500	100.00	136,201	( 77)	-	曾孫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投資損益	
Hsin Tay Ltd.	聯鼎科技顧問有限公司	香	港 化學品貿易	\$ 38,252	\$ 38,252	-	100.00	\$ 35,652	\$ 4,019	\$ -	曾孫公司
Hsin Tay Ltd.	Hsin Tay(HK) Ltd.	香	港 投資業	158,799	181,119	47,166,500	100.00	247 (	11,296)	-	"
Hsin Tay Ltd.	Oceanwise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151,092	29,820	5,077,000	100.00	148,362 (	5)	-	"
Hsin Tay(HK) Ltd.	南桐(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投資業	-	204,255	-	-	- (	24,347)	-	註3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上海盛台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	港 投資業	-	-	-	100.00	( 154,709) (	8,808)	-	曾曾孫公司

註1：因應集團組織之規劃，Top Device於民國105年8月12日經董事會通過申請解散，並於民國105年9月20日退回股款，解散程序尚在辦理中。

註2：桐寶於民國106年2月16日召開臨時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本公司未取得董事多數席次，致喪失對桐寶之控制力，因此本集團將桐寶之股權投資重分類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3：本集團於民國106年8月25日處分南桐香港100%股權，致本集團喪失對南桐香港及其持股50%之沙桐石化之控制力，故自該日起南桐香港及沙桐石化已非子公司。

註4：本集團因組織規劃，於民國105年3月3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修正古雷石化一案之投資路徑，將Ally Solution 100%股權移轉予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6年3月31日完成股權變更登記。

##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台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投資金額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匯出	收回							
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直鏈烷基苯、磺酸及副產品等之生產製造	\$ 768,674	(2)a	\$ 631,210	\$ -	\$ -	\$ 631,210	\$ 265,465	60.00	\$ 159,279	\$ 1,795,920	\$ -	註2(2)b
江蘇金桐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直鏈烷基苯、磺酸及副產品等之生產製造	1,577,360	(2)a	289,714	-	-	289,714	25,680	50.00	( 37,398)	1,017,076	-	註2(2)b
天津天智精細化工有限公司	經營烷基苯磺酸之產銷業務	878,811	(2)a、b	385,273	-	-	385,273	40,092	45.86	18,386	648,653	-	註2(2)b
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生產驅油劑、磺酸等精細化學產品及銷售自產產品	59,981	(2)a	28,247	-	-	28,247	1,808	60.00	1,085	65,496	-	註2(2)b
上海京帝化工有限公司	烷基苯、磺酸及相關界面活性劑等產品產銷	151,720	(2)b	44,639	-	-	44,639	290	26.90	78	46,073	-	註2(2)b
廈門金桐合成洗滌劑有限公司	相關界面活性劑等產品產銷	119,546	(2)a	22,568	-	-	22,568	2,218	54.60	1,211	135,401	-	註2(2)b
智盛(惠州)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經營脂肪醇聚乙烯醚業務	386,879	(2)b	386,879	-	-	386,879	70,679	82.77	58,501	461,728	-	註2(2)b
廣州立智化工有限公司	烷基苯磺酸之產銷業務	228,500	(2)b	118,265	-	-	118,265	24,020	49.66	11,928	192,979	-	註2(2)b
南京冠鑫光電有限公司	產銷PMMA導光板	477,708	(2)a	193,521	-	-	193,521	24,967	47.46	12,052	( 242,361)	-	註2(2)b
南京和盛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表面活性劑研發	375,242	(2)a	195,820	-	-	195,820	( 781)	100.00	( 781)	374,814	-	註2(2)b
上海盛台有限公司	化學品、燃料貿易	221,712	(2)c	14,880	-	-	14,880	74,624	100.00	74,624	931,006	-	註2(2)c
天津港保稅區興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經營化學製品批發業、燃料批發業	182,801	(2)c	79,072	-	-	79,072	( 41,887)	55.00	( 23,038)	90,237	-	註2(2)c
聯鼎(廣州)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化學品貿易	38,182	(2)c	38,182	-	-	38,182	4,019	100.00	4,019	35,525	-	註2(2)c
沙桐(泰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品、燃料與倉儲	401,760	(2)c	200,880	-	-	-	( 48,694)	50.00	( 24,347)	-	-	註8
北京桐盛台貿易有限責任公司	經營化學製品批發業、燃料批發業	45,700	(2)c	35,504	-	-	35,504	1,225	75.00	919	39,041	-	註2(2)c
四川金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經營化學製品批發	91,400	(2)a	-	-	-	-	35,000	60.00	21,000	161,780	-	註2(2)b
四川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產銷直鏈式烷基苯磺酸	91,400	(2)a	-	-	-	-	70,528	60.00	42,317	171,575	-	註2(2)b
安徽金桐精細化學有限公司	產銷表面活性劑	274,200	(2)a	-	-	-	-	45,052	60.00	27,031	268,642	-	註2(2)b
江蘇金桐表面活性劑有限公司	產銷表面活性劑	1,736,600	(2)a	-	-	-	-	( 92,198)	50.00	( 46,099)	474,146	-	註2(2)b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	經濟部投審會	依經濟部投
	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 金額	核准投資金額	審會規定赴 大陸地區投 資限額
和桐化學(股)公司	\$ 2,617,630 (美金87,958仟元) (註7、8)	\$ 5,615,504 (美金188,693仟元)	註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a. 係透過子公司-Paotze Investment Ltd.再投資
  - b. 係透過孫公司-Signpost (HK) Ltd.再投資
  - c. 係透過孫公司-Hsin Tay Ltd.再投資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四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經台灣子公司-盛台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d. 其他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註4：本表相關涉及外幣者，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係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綜合持股比例。

註6：依據經濟部投審會修正「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本公司經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認證書，故不在此限。

註7：本集團原透過孫公司-Signpost(HK)及子公司-Top Device持有香港泰桐100%股權，再間接持有沙桐泰興50%股權。於民國104年9月22日，本集團處分Signpost(HK)及Top Device所持有之香港泰桐股權，處分價款計美金4,417,920元(扣除手續費等相關費用)，惟該筆款項尚未匯回國內，故仍包含於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中。

註8：本集團於民國106年8月25日處分南桐香港100%股權處分價款計人民幣5,000,000元，惟該筆款項尚未匯回國內，故仍包含於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中。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70549

號

會員姓名：  
(1)賴宗義  
(2)王照明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  
(1)北市會證字第 1886 號  
(2)北市會證字第 1544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125266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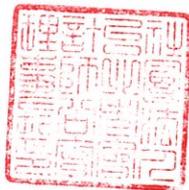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和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賴宗義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王照明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16 日

裝訂線